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使命 Mission

把绿色电池带给每个家庭, 每个国家, 让地球干干净净!

Empower the world with "Green" battery to keep
the earth clean



愿景 Vision

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锂电解决方案引领者。

To be the world's leading solution provider of
lithium-ion batteries



核心价值观 Core Value

以客户为中心, 诚信 创新;

以质量为生命, 安全 可靠;

以奋斗者为本, 尊重 成长。

Customer-centric, Integrity, Innovation

Quality-driven, Safety, Reliable

Devotion, Respect, Growth

Greenway 博力威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张志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5.90%。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博力威	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鼎天	指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博广聚力	指	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乔戈里	指	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博力威新能源	指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凯德新能源	指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博力威	指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力威欧洲	指	Greenway Battery Europe,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VIRIDUS	指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公司控股孙公司
广东凯德	指	广东凯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企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锂离子电池/锂电池/锂电	指	一种正极主要由锂金属氧化物制成，负极主要由石墨、硅、锂合金等材料制成，电解液为非水类有机溶剂的蓄电池
锂离子电容器	指	混合型电化学电容器，是一种介于超级电容器和电池之间的新型储能器件
电动轻型车	指	包括电动二轮车、三轮车及微型电动汽车等
电动两轮车	指	包括《电动自行车通用技术条件（GB17761-2018）》规定的电动自行车以及《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术语（GB/T5359-2019）》规定的电动轻便摩托车以及电动摩托车的二轮车型
电动自行车	指	以车载蓄电池作为辅助能源，具有脚踏骑行能力，能实现电助动或/和电驱动功能的两轮自行车
电动汽车/新能源汽车	指	包括电动乘用车及电动商用车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等新兴产业领域的研究机构
GWh	指	电功单位，KWh 是度，1GWh=1,000,000KWh
BMS	指	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电池管理系统，用于智能化管理及维护各个电池单元，防止电池出现过充和过放，延长电池的使用寿命，监控电池的状态
比能量	指	电池单位质量或单位体积所能输出的电能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s, 印刷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改性	指	通过物理和化学手段改变材料物质形态或性质的方法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表面封装技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

		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RoHS	指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气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CQC	指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TUV	指	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 Verein (德语), 在英语中意为技术检验协会 (Technical Inspection Association)。TUV 标志是德国 TUV 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 在欧洲得到广泛接受
FCC	指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美国联邦通讯委员会
CE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 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 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凡贴有 CE 标志的产品就可以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 无须符合每个成员国的要求, 从而实现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CB	指	Certification Bodies' Scheme, 是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EE) 建立的一套全球性互认制度, 全球有 34 个国家的 45 个认证机构参加此互认制度
UL	指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指美国保险商试验所, 是世界权威的产品安全测试和认证机构
UN38.3	指	《联合国危险物品运输试验和标准手册》的第 3 部分 38.3 款
EPAC	指	Electrically Power Assisted Cycles, 电助力自行车

本报告中所有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力威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Greenwa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en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平
公司注册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新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129
公司网址	http://www.greenway-battery.com
电子信箱	dms@greenway-batter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魏茂芝
联系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科技园
电话	0769-27282088-889
传真	0769-22290098
电子信箱	dms@greenway-batter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力威	68834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菁佩、陈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晓梟、徐扬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2,216,819,092.84	1,431,068,156.17	54.91	1,026,286,55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789,557.35	123,384,697.32	1.95	70,403,5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642,493.77	117,084,683.06	21.83	71,571,47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4,656.27	112,359,511.65	-73.95	47,430,364.4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2019年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0,621,168.88	435,269,579.20	162.05	312,168,088.49
总资产	2,219,654,774.95	1,071,977,342.34	107.06	732,509,980.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5	-12.73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5	-12.73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3	1.56	4.49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6	33.00	减少17.04个百分点	2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0	31.32	减少13.22个百分点	25.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7	4.26	增加0.21个百分点	4.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4.91%，主要是由于下游客户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抓住机遇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3.95%，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存货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应付职工薪酬与支付相关费用增加。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162.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首发上市后股本、资本公积以及当年实现的留存收益增加所致。

4、公司总资产同比增长 107.06%，主要原因是首发上市募集资金余额导致货币资金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业绩增长、生产规模扩大，存货、应收账款、厂房建设投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55,061,707.70	566,375,728.78	477,576,583.66	717,805,07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86,705.42	38,691,332.85	3,467,531.30	36,843,98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805,906.35	39,660,480.70	28,553,796.36	27,622,3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8,690.77	101,623,885.60	-95,288,887.38	28,518,348.8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41,568.55		-670,313.55	-590,73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 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1,443.60		10,353,907.07	796,729.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15,008,399.39		-2,165,456.98	-1,477,886.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5,587.92		1,218,122.28	-103,985.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合计	-16,852,936.42		6,300,014.26	-1,167,905.1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24,137.80		-524,13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524,137.80	30,000,000.00	29,475,862.20	
----	------------	---------------	---------------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早日实现已成全球共识，新能源行业高速发展，作为始终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的专业轻型锂电解决方案提供者，围绕国家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战略规划，本着“把绿色电池带给每个家庭，每个国家，让地球干干净净”的组织愿景，秉持“以客户为中心，诚信创新；以质量为生命，安全可靠；以奋斗者为本，尊重成长”的经营理念，公司积极拥抱行业与市场的最新发展变化，努力全面提升组织能力建设，于2021年6月11日成功登陆科创板，成为“国内以两轮车锂电池为主业的A股上市公司第一股”，全年营业收入突破20亿元，达到2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核心业务快速增长、新型业务突破性增长、传统业务稳健增长

1、近年来，健康绿色出行进一步推广，以客户为中心，公司不断加深与新老客户的合作沟通，积极配合与支持客户各项需求，努力提升保障供应能力，报告期内，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全年实现销售12亿元，较上年增长88%；

2、2021年，包括便携式储能和家用储能在内的全球储能市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和强大发展潜力，公司储能电池全年收入突破亿元到1.3亿元，较上年增长140%；

3、消费电子类电池与锂离子电芯等业务合计实现收入7.4亿元，较上年增长15%。

(二) 研发创新持续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完善研发创新机制的建设，加强高级专业科研人才引进力度与完善人才梯队培养制度建设，持续深化和推行IPD，优化相关流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专利470项，其中发明专利128项。已获授权专利301项，其中境内专利263项、境外专利38项，发明专利32项。2021年11月，公司获得德国莱茵（TÜV）颁发的全球首张EN 50604-2016+A1:2021[欧盟轻型电动车（LEV）用锂电池安全标准认证] TÜV Mark 认证证书。

(三) 供应保障能力提升

公司长期坚持精益改善，报告期内，继续优化流程管理，加强管理数据化建设与IMS系统实施推进，通过有效整合及持续优化订单管理，提升物料交付及齐套水平等生产计划管理模式，加强电芯、芯片等战略资源的管控，有效保证了客户需求交付。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与未来发展需要，与LG新能源、孚能科技等核心或重要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协议。

募集资金的到位，极大提升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项目预计在 2022 年中投入使用。在东莞市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占地 120 亩，拟总投资 30 亿元的电芯与储能总部基地一期前部分开工建设，其中大圆柱电芯生产线建设等顺利开展。

（四）组织能力建设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人才建设，优化目标管理，激发组织与个人的活力，全方位加强人才各方面能力培训与提高，成功获批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帮助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努力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打造人才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及体系进一步完善。2021 年 12 月 9 日，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正式向公司检测中心颁发了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12 月 11 日，顺利通过 IATF16949：2016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12 月 16 日，顺利通过 IECQ QC080000：2017 管理体系认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球轻型锂电龙头企业，是一家始终专注于绿色环保锂离子电池组及锂离子电芯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为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及锂离子电芯等。

1、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包括电助力自行车电池、电动摩托车电池、滑板车电池等。

（1）电助力自行车电池

电助力自行车，又称电踏车，即在传统自行车上配备电机、电池及电控系统（“三电”）等，需人力脚踏骑行，若有需要，例如在起步、上坡等人力骑行困难或上班途中的放松骑行等情形或过程中，可为骑行者提供动力支持，降低骑行者体力要求或提升骑行乐趣等，刚开始更多是运动、健身工具，该类电助力自行车在有骑行传统的欧洲兴起，并逐步发展产生代步与送货等电助力自行车，目前，北美与东亚也开始流行。

电助力自行车电池，体积相对较小，主要使用小圆柱锂电芯实现高能量密度和相对的使用轻便性，消费者对电池性能与技术及质量与安全要求高，对价格的敏感度相对较低。目前，电助力自行车电池是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以自主 BMS 配以全球范围内包括成本与性能等最合适的电芯，为电助力自行车定制锂电池解决方案，并生产加工电池组销售给客户。除了科学合理的锂电解决方案，由于自行车须时常经历颠簸、振动、摔倒或者淋雨等相对较为恶劣的室外使用场景，为保证安全，需确保电池组的防水性能及内部结构的稳定性。

在电助力自行车应用领域，博世的市场占有率领先，其市场定位是以电机为核心的驱动系统（e-bike system），电池组与自主品牌的电机、控制器等一起出售，下游客户也往往以使用博世品牌电机等驱动系统为主要目的而向其采购，在电池组的个性化选择方面相对受限。相较博世，公司专业提供锂电解决方案，定制化电池组，可灵活匹配不同厂商的电助力自行车驱动系统，满足客户对自行车个性化设计的需求。

（2）电动摩托车电池

电动摩托车用锂电池可应用于城市出行、户外越野等摩托车，主要包括低速电摩电池和高速电摩电池等轻便电摩电池。

低速电摩电池主要集中在国内市场。国内两轮电动车包括传统以铅酸电池为动力的电瓶车、新型以锂电池为动力的低速电摩车。根据数据统计，国内电动两轮车保有量超过 3 亿辆。GGII 数据显示，2019 年至 2021 年，锂电两轮市场渗透率从 19% 增长至 27%。消费者对价格较为敏感，价格因素是制约锂电池在国内轻便电摩领域渗透率提升的关键因素之一。在当今以国内循环为主体，国内外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大背景下，在做好欧洲等电助力自行车电池市场的同时，公司需加强国内两轮车电池市场的开发与拓展力度，努力为中国老百姓提供物美价廉的绿色安全两轮车动力电池。

高速电摩电池有双 80（同时满足 80 公里以上的速度和 80 公里续航）甚或双 100 要求，主要应用于出口型电动摩托车和部分国内外高端定制款电摩。这类电池的研发和生产技术门槛相对更高，特别是双电池和多电池系统等的研发和应用。公司相对较早进入电摩电池开发与应用，自主研发的防蔓延技术，早年在 TUV 实验室通过日本松下的慢速针刺测试，获得了松下的技术认可，多年的研发与积累，公司目前处于高速电摩行业锂电池供应商的第一梯队。

公司电动摩托车主要客户包括小牛电动（NIU.O）、虬龙科技（Surrön）、五羊本田等知名公司。

（3）轻型动力电池还包括滑板车电池、三轮车电池等。

2、储能电池

储能类锂离子电池应用场景包括移动通信基站电源及其他不间断电源、家庭储能、户外便携电源、大中型风光发电配套储能、电网储能等。目前公司的储能类产品主要为便携式储能电池和家庭储能电池。

便携式储能电池是一种内置锂离子电池，自身可储备电能且具备交流输出的多功能便携式储能电源，可依据不同的使用情况选择常规充电或者太阳能充电，可提供超大功率的 AC 交流接口，并且配置了多种类型的直流输出接口如 USB-A 接口、Type-C 接口、车充接口等。产品重量轻、容量高、功率大，方便携带，可在室内或室外使用，不仅可作为户外活动（如露营）电源和电动汽车的备用电源等，还适用于各种类型电子产品和停电等紧急情况下的备用电源。目前，美国是全球最大的便携储能市场，全球占比超过 50%。

家庭储能电池，可通过太阳能发电储存电能，或在谷电时储存电能，并可根据实际需要组合，解决电网欠发达地区家庭用电问题或调节用电成本。

公司专业为客户提供储能锂电池，主要为 ODM 等形式，目前，主要终端客户在美国等国外市场。国内便携式储能市场逐步兴起，公司将积极探索为国内厂家或品牌商提供性价比高的专业储能锂电池。

3、消费电子类电池

除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与储能电池，公司将笔记本电脑电池、移动电源、汽车应急启动电池、无人机电池、智能机器人电池、音响电池、家用电器电池等归类为消费电子类电池。

随着 5G、人工智能、物联网、自动化机器等技术的商业化发展，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作为以轻型锂电池为主业的锂电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将努力密切关注和了解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发展动态，把握轻型电池发展的新机遇。

4、锂离子电芯

锂离子电芯是锂离子电池组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最终产品的性能发挥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于 2017 年收购凯德新能源，成为少数从锂离子电池组 PACK 向上延伸至锂离子电芯生产并且集 BMS 开发为一体的锂离子电池制造企业之一。因公司业务模式及资金等各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电芯业务产能与规模基本稳定，产品部分自用，部分外售，2019 年-2021 年，公司锂离子电芯销售实现的营业额分别约 1.6 亿元、1.1 亿元、1.3 亿元。随着行业材料水平与装备水平的提升及技术的进步，以及公司的快速发展壮大，公司希望能把握行业发展新机遇，努力做好和优化既有小圆柱产品研发生产的同时，能开发与做好大圆柱产品，为国内国外市场双循环奠定基础。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公司直销模式分为一般直销和 ODM 销售模式。一般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订单实现销售，客户将公司自主设计、开发和生产的产品用于再生产或最终使用。ODM 模式下，公司自主设计、开发和生产产品，经客户确定满足其应用标准后，产品以客户品牌销售给用户。公司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主要被用作下游厂商产品生产的组件，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公司储能电池等由公司自主开发设计后以客户品牌销售给用户，销售模式以 ODM 模式为主；锂离子电芯属于通用性较强的工业品，下游客户主要为电池组生产厂商，销售模式同样以直销为主。

公司经销模式分为两类，一类是根据贸易商下达的订单向其销售产品，贸易商通过自有线下、线上渠道实现产品最终销售，为买断式销售。公司部分笔记本电脑电池产品销售以该种方式为主。第二类是公司与客户签署了代理协议的代理销售模式，公司对销售区域、销售数量、激励措施等内容进行了约定。随着电动轻型车消费者更换锂离子电池需求不断增强，公司正在开拓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售后市场，选取部分有市场经验和客户基础的合作方成为公司代理商，在特定区域负

责公司锂离子电池的分销及零售市场开拓工作，目前该业务处于发展初期，采用买断式销售，结算方式主要为款到发货。

2、采购模式

公司锂离子电池组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五金及塑胶结构件等；锂离子电芯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镍钴锰酸锂、锰酸锂、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石墨、硅碳复合材料等负极材料，以及铜箔、铝箔、隔膜、电解液等。电芯是电池组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根据产品性能要求及客户需求选择不同性能的电芯进行电池组生产，除使用自产电芯外，公司向 LG、松下、三星、力神等国内外品牌采购电芯，并且已和 LG 化学签署了长期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采购管理部门负责物料请购的接收、供应商的开发及管理、采购价格的确认、订单下达、物料进度的跟进以及货款支付统筹等工作，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开发与管理规范》《产品监视与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仓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对物料采购的运作程序、审批流程、职责分工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修订。

在执行过程中，公司采购主要是按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计划部门根据现有及预测订单、库存情况确认物料采购需求，并提交采购部门。对于常用物料，采购部门一般在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择供应商，按照《采购控制程序》执行采购；对于新物料需求，采购部寻找新的材料供应商，依《供应商开发与管理规范》履行供应商审核程序，或在已有供应商名单中获取销售该类物料的供应商，在履行样品试用、对比、询价、议价等工作后，最终选择合适的供应商供货。

3、生产模式

公司锂离子电池组品类众多，主要采用“订单生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组织生产；除此之外，公司少部分通用型电池组产品会备有少量库存，采用备货式的生产模式。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从电池组结构设计、电池管理系统开发、电池保护板设计制造到成品组装的成熟制造体系，采用柔性化生产线组织生产，可以实现不同型号产品转线生产的快速切换，使公司生产管理更加灵活，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公司锂离子电池组可应用在电动轻型车、储能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等不同领域，产品的不同应用场景导致下游客户对电池组的电压工作范围、工作电流大小、使用环境温度范围、工作时间、充电方式、外观样式及尺寸等方面存在不同要求，因此公司锂离子电池组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公司锂离子电芯主要是圆柱形产品，属于通用性较强的标准化产品，自动化生产程度较高，由全资子公司凯德新能源负责生产。产品特点决定公司锂离子电芯采用“订单生产”和“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即凯德新能源一方面根据下游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另一方面根据市场需求预测进行备货生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为锂离子电池制造业，属于新能源行业及节能环保领域重点发展的动力电池细分行业。上世纪 90 年代，商业化锂电池诞生，锂电池产业迅猛发展。被誉为“绿色能源”的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体积小、循环寿命长、绿色环保等优点，在电动交通工具、储能类产品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应用领域中优势巨大，并形成庞大的市场规模。

(1) 轻型电动车用锂电池领域

国外市场的锂离子电动两轮车比国内发展更早，速度更快，产品需求更丰富。欧洲、日本及美地区消费者，使用电动两轮车作为重要的城市交通工具或较长距离的休闲运动，已经形成一定的消费习惯和使用方式。目前，欧美电助力自行车市场正处于快速增长阶段。2020 年，欧洲电助力自行车销量超过 450 万台，渗透率由 2005 年不到 1% 提升至 2020 年的 21%，预计 2025 年渗透率达 50%。Mordor Intelligence 研究报告显示，2020~2025 年欧洲电助力自行车市场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6.83%，到 2025 年可能达到 1000 万辆的年新增需求。近两年，北美出现需求爆发趋势，根据 LEVA 发布的数据，2020 年美国电助力自行车的进口量超过 46 万辆，2021 年近 79 万，同比增加约 70%，Mordor Intelligence 预测，2025 年或将达到 111 万辆。

目前，国内两轮电动车市场，每年有超过 3000 万辆的新增需求。此外，国内现有电动二轮车保有量超 3 亿辆，主要使用性能较低、存在污染但价格便宜的铅酸电池。电动两轮车新国标已于 2019 年 4 月开始实施，对车速、电机、车重等核心配置指标做出了严格规定，进一步提升行业入门门槛，多地过渡期将于 2022-2023 年结束，电动二轮车锂电替代铅酸电池的进程可能加速。另一方面，目前国内主要还是以日常通勤、物流配送等需求为主，随着共享经济持续发展，以及国内消费者对于绿色环保健康生活的追求，未来也会带来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电动高速电摩方面，燃油摩托车排放污染大，随着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以及全球其他地区碳减排政策的推进，电动摩托车的渗透率将加速提升。在化石能源紧缺、环保意识提升的大环境下，印度及东南亚各国陆续出台各项限油换电政策，旨在推动两轮车电动化，其中越南胡志明市自 2025 年起全面禁摩，印度下调电动车税率，并拟自 2025 年起将销售的 150cc 以下燃油摩托车全部替换成电动两轮车。欧美摩托车电动化水平较低，但发展较快，市场向轻便化及电动化发展的趋势已显现。

GGII 的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锂电二轮电动车销量 1637 万辆，同比增长 53.3%。GGII 预测，2023 年全球锂电二轮电动车将达到 3520 万辆，2019~2023 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中国和欧洲市场的锂电二轮电动车增长态势将带动全球市场快速增长。

(2) 储能类电池领域

便携储能产品是锂电池储能产业中的细分领域，可有效满足人们户外出行旅行、应急备灾等场景的电能需求。从发展阶段来看，2018 年前基本上处于市场的培育期，2019-2021 年销售开始迅猛发展，迎来了市场的爆发期，过去 5 年的市场复合增长率超过了 110%，尤其是这两年线上的

销售，开始呈现爆发式的增长。国内主要的线上平台有天猫、京东和抖音，其中过去 3 年天猫的销售量复合增长率超过了 300%。

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QYResearch 的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便携式储能电源市场规模达到了 5.26 亿美元，预计 2027 年将达到 53.69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28.67%（2021-2027）。中国市场规模增长快速，预计将由 2020 年的 84.79 百万美元增长到 2027 年的 9.6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0.19%（2021-2027）。公司为客户提供 ODM/OEM 便携储能产品，目前主要服务于美国的终端客户。

在家用储能领域，市场主要集中在海外，尤其是北美、欧洲和澳大利亚等区域，国内家储锂电池及系统产品大部分出口到海外，形成了非常明显的外向出口特征。比亚迪、派能科技等国内家储锂电池头部企业 90% 以上的产品均出口到海外。根据 GGII 数据显示，2020 年全球家用储能出货量增至 4.5GWh，年复合增长超 50%；2021 年国内家用储能锂电池出货达到 5.5GWh，同比增长 83%；预计 2025 年，整体家用储能容量空间达 70GWh。公司的家用储能电池还在起步阶段。

（3）消费电子类电池领域

消费电子锂电可以分为传统消费（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和新兴消费（可穿戴设备、AR/VR 设备、无人机、机器人、智能家居、家用小电器等）。近两年来，随着疫情的发展，居家办公对于传统消费电子类产品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同时，新兴消费类占比也在逐年提升，主要体现在可穿戴设备、无人机、智能家居等品类产品的爆发式增长。也就是说，消费锂电既有一定的存量基础，也有广阔的成长空间，预计全球年增速超过 10% 以上，其中新兴消费电子如无人机年复合增速超过 20% 以上。

未来，轻薄化和便携化将成为消费电子的主流趋势，这将推动消费锂电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灵活性需要进一步提升发展。

（4）主要技术门槛

① 轻型动力电池

动力电池产业链下游生产动力电池组直接供应给电动轻型车企业，电动轻型车企业对于续航里程、循环次数、安全性能等关键指标具有严格要求，动力电池下游生产厂商需经过层层验证与认证，多次实验测试才能最终成为电动轻型车企业动力电池供应商。作为电动轻型车的“动力舱”，轻型动力电池的表现直接关系到电动轻型车企业的市场形象和消费者口碑，整个验证周期长，投入资金大，电动轻型车企业一般不会轻易更换电池供应商，得到市场验证的下游企业更可“强者更强”，获取更多订单，而新进入者获取订单相对较为困难。

轻型动力电池组的成组工艺，电池内部结构设计和 BMS 系统设计等核心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需要研发实力和技术积累。

② 储能类电池

储能系统的核心需求在于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目前电化学储能技术中经济性较好的是铅蓄电池和磷酸铁锂电池，虽然磷酸铁锂电池热稳定性强，具有安全性、循环寿命和综合成本优

势，但是锂电三元具有能量密度高、充放电效率高、使用场景灵活等特点，而其他储能方式因自身物理化学特性或技术成熟度等原因适用场景少。大规模储能技术成本是制约其实现商业化和规模化发展的难点之一。

③消费电子类电池

传统消费锂电经过多年的发展，主要生产商相对集中，市场集中度较高，前五大市占率超过70%，且与下游消费电子龙头企业深度绑定，如苹果、华为供应链，这些高端客户的认证周期长，锂离子电池模组厂商往往需要具有较长的经营年限和合作历史，进入壁垒高，新厂商进入困难。

新兴消费电子市场终端应用较广，品牌集中度相对还不高，导致其锂电供应相对分散，竞争更加激烈。

从技术角度来看，消费锂电对能量密度、安全性、倍率性能要求高，技术难度大，需要通过材料体系、电芯制造、模组、PACK 等全流程来控制安全问题，并且通过定制化来服务高端客户，企业的技术壁垒相对较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科创板重点推荐的“节能环保领域”和国家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战略支持产业，公司始终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组及电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集材料研究、电芯研发生产、结构设计、BMS 开发、SMT、成品组装等为一体的完整智造体系，打造了从材料、制程、检测以及使用的电池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依托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严格的品质控制体系，公司产品符合 CE、CB、UL、FCC、RoHS、UN38.3、CQC 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标准。根据 GGII 统计，2018 年至 2021 年，公司在中国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出货量排名前三，是中国电动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的代表性企业之一。

公司锂离子电池组已覆盖国内外知名的电动轻型车、储能类、消费电子客户，如 Prophete、Leader 96、Manufacture Francaise、虬龙科技、小牛电动、五羊本田、宗申、爱玛科技、新日股份、大疆、新宝股份、Goalzero 等。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轻型电动车用锂离子电池业务快速增长，随着便携式储能和家用储能在内的全球储能市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和强大发展潜力，公司储能电池业务突破性增长；消费电子类电池与锂离子电芯等业务继续稳定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在全球碳中和的背景下，电动化的速度加快，在全球范围内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增长下，新型电池技术路线也在不断发展。

（1）电芯大型化

特斯拉推出的 4680 电池，对比 18650 电池和 21700 电池，单体存储电量提升 6 倍，达到了 300Wh/kg，续航里程提升 16%，并且在成本方面降低 14%。目前，随着技术的逐渐完善，以及产线的更新，其规模化生产已经不远。

相较于小圆柱电池，大圆柱电池具有高容量和低成本优势。这是因为随着圆柱电池直径的增大，结构件质量占电池包总重量的比例下降，大圆柱电池的容量将有所提升，从而降低电池单瓦时生产成本。电芯大型化是特斯拉降本增效的重要手段之一，圆柱电池大型化趋势更加明确。

（2）疫情影响出行限制，便携储能产业升温

便携（户外）储能产品是更加便携、安全、环保的小型储能系统，使用了高能量密度的锂离子提供稳定的电流，是大型户外“充电宝”，带电量一般为 0.2-2kWh，输出功率达 100-220w，配备有 Type-C、AC、DC 等接口，能够满足市场上主流的电气设备充电需求，广泛应用与户外场景。在户外旅行中，便携储能应用于房车、野营、钓鱼、骑行等场景，并且能够为照明灯、摄像机、电脑提供足够的电力。便携式储能电源有效解决日益增长的户外用电需求的市场痛点，当前渗透率较低，未来发展潜力大。随着产能优势的扩大以及产业链的优势，未来中国仍然是便携储能生产的最大国家，市场份额预计持续超过 90%以上。

（3）钠电在储能领域的应用加快

储能市场未来竞争加剧，将会多技术路线并存。除了目前磷酸铁锂在储能市场上将有大规模应用外，钠电也将具有一定的竞争力。钠离子电池与锂离子电池有着相似的工作原理，主要通过钠离子在正负极之间的嵌入、脱出实现电荷转移。相较锂离子，钠离子体积较大，在材料结构稳定性和动力学性能方面要求更严苛。

《新型储能发展指导意见》强调加快钠离子电池等技术的规模化试验示范。随着宁德时代发布钠离子电池，考虑到其理论上的成本优势，以及锂电产业链的相关材料及产能的兼容利用，钠电产业化的进程很可能快于市场的预期。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1 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作为国内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的代表性企业之一，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探索，在锂离子电池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尤其在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等领域已具有较高的制造和技术水平，得到了国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

（1）电池组智能管理技术

电池组智能管理技术由软件系统控制和硬件功能管理实现。软件系统控制主要体现在电池管理系统开发方面；硬件功能管理主要体现在电池保护板电路设计方面。

① 电池管理系统开发技术

电池管理系统是管理和监控电池组的中枢，管理、维护、监控电池组各模块，防止电池过充

电或过放电，在保障电池组安全和提高电池组使用寿命两方面具有无法替代的核心地位。公司通过多年研究探索，自主开发了各类型的电池管理系统，从多方面提高电池性能，使电池管理更加智能化。

② 电池保护板电路设计技术

电池保护板主要用于识别电压、电流等重要参数，防止过度充电、过度放电、电流过大以及短路造成电芯爆炸或损害电芯性能、缩减电芯寿命。经过多年研发，公司自主掌握了电池保护板电路设计技术，在电压和电流识别、电压和电流稳定、多状态识别、降低电路功耗等方面形成了专有技术，确保公司锂离子电池组的安全性。

公司自主设计的端口多级保护电路，可对端口电路提供三级安全保护，结构简单、实用性强、响应速度快、稳定可靠；自主设计的通信唤醒电路，使得 CAN 总线芯片不必时刻处于待机状态，降低了电路的能量损耗；自主设计的双通道模拟选择电路，提高了通道切换时信号的稳定性；自主设计的 BMS 保护电路，提高了电路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2) 电池组关键结构件设计技术

结构件是锂离子电池组的关键部件，主要功能系保护锂离子电芯和电池管理系统，对电池安全性及可靠性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电池组关键结构件设计技术表现在以下方面：

① 高安全性防蔓延结构件

安全性是锂离子电池最核心、最重要的品质。因锂离子电池内部短路、过充过放等不合理的使用、制造缺陷、或将锂电池放到极端的外界环境温度中使用等，都可能促使锂离子电池发生热失控，引发安全事故。在热失控中，进入热失控的电芯所产生的燃烧火焰及喷射出的高温物质会加热周边的电芯，促使周边电芯温度升高并同样进入热失控状态，从而使得热失控蔓延至整个电池包，导致使用此电池包的外部系统遭受广泛损害。公司通过分析锂离子电池组热失控机理，经过多轮验证、分析，最终成功研发出高安全性防蔓延结构件并实现产品应用，同时解决从局部蔓延到整体和从电池外部蔓延到内部的热失控问题。

② 抗震防摔结构件

锂离子电池是电动轻型车的重要部件，相比于电动汽车、消费电子产品或储能产品，电助力自行车、电动越野摩托车等电动两轮车的使用环境较为恶劣，经常在颠簸不平的路面上行驶，易发生内部结构失效导致短路从而引发安全问题，因此电池组内部结构的稳定性十分重要。公司通过探索研究，自主开发出一种保护锂电池安全的新型结构，使电池组可以有效满足高频振动，高强度冲击，及特殊情况下的跌落及碰撞安全的要求。

③ 防爆防水保护壳

锂离子电池组的防爆防水性能是衡量锂离子电池安全性及可靠性的重要因素。由于使用不当或外力破坏，当电芯外部发生短路，电子组件又未能切断回路时，电芯内部会产生高热，导致电池组内部空间不足以容纳加热情况下的膨胀气体，电池腔因压力过大而爆炸。为满足防水性能而

设计的传统封闭式电池组外壳容易导致内部急剧升温升压而发生爆炸，为满足防爆性能而设计的传统局部开孔的电池组外壳则容易进水引起短路威胁。因此，锂电池组防爆防水性能的有效平衡是一项技术性难题。公司通过探索研究，掌握了平衡电池腔体与外界的气压差的控制技术，能有效平衡电池组内外部压力并起到较好的防水效果，提升了电池组的安全性及可靠性。

公司自主开发的防爆防水保护壳，可同步实现电池组的防爆防水保护。其中防水透气阀起到电池组内部和外部气压平衡作用，防爆阀在电池起火燃烧或爆炸时起到开阀泄压作用，电池外壳采用密封胶圈和注胶成形方式进行防水密闭，可以有效防止水汽从外部进入电池外壳内部而损坏电池。

（3）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制备技术

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在新能源交通工具、消费电子产品、储能产品、空间技术、国防工业等多方面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从技术水平上看，日本、韩国在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领域有一定的技术先发优势，因此大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对于推进“以电换油”、“铅改锂”能源结构的形成以及国家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战略规划的实现具有深远意义。公司利用在锂电储能器件原材料应用方面的经验总结及锂电储能器件制造领域的技术积累，掌握了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制备技术，自主开发了多款高性能锂电储能产品，尤其以高性能锂离子电芯和高性能锂离子电容器为代表。

①高性能锂离子电芯

针对市场对高性能锂离子电芯的巨大需求，公司研发团队通过优化电芯结构、优选新型锂离子电芯材料、优化电解液体系并自主设计部分关键制造工艺，开发出多款不同型号的高性能锂离子电芯，在能量密度、容量、功率等方面均具有较为出色的表现。

在提升锂离子电芯的能量密度和容量方面，公司“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锂离子电池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针对高镍正极材料和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体系首次库仑效率低、电极界面性能差、极片易脆裂等难题，进行了一系列材料研发、结构优化和工艺改进，有效提升锂离子电芯的容量、能量密度、循环性能和安全性。

在提升锂离子电芯的功率密度方面，公司通过优选具有合适物化特性的正、负极材料与隔膜，开发倍率型电极配方、双极耳乃至多极耳电极结构、高电导率的电解液，并改善相关制备工艺，研发的 INR18650P-2.0Ah 型号电芯功率密度可达 2.1KW/Kg，综合性能良好，在 1C 充电/10C 放电条件下，循环 1,000 次后容量保持率在 80%以上。

②高性能锂离子电容器

锂离子电容器作为一种新型储能器件，具有功率密度高、静电容量高和循环寿命长等优点，有望在新能源汽车、太阳能、风能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高性能锂离子电容器及其相关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具有较好经济前景，有利于企业产品结构的调整，增强市场竞争力。

2015 年 11 月，公司承担东莞市“高能量密度、高功率密度锂离子电容关键技术开发”科技

计划项目，通过持续研发探索，掌握了高性能锂离子电容器关键技术，开发的 LIC21700-330F 锂离子电容器在 2018 年 6 月通过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检测中心检测，平均静电容量达到 341F，平均储存能量为 0.58Wh，平均体积比能量密度达到 22.5Wh/L，平均体积比功率密度达到 8,305Wh/L，常温循环 10 万次容量保持率大于 80%。

（4）锂电池制造设备和工装治具自主设计技术

公司锂离子电池组产品涉及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电动滑板车、笔记本电脑、智能机器人、便携医疗设备、家用储能和移动电源等领域，由于产品种类多样且生产环节较多，生产设备需适应不同类型产品的柔性化生产和快速转换要求。公司利用在锂离子电池组制造行业积累的丰富生产和管理经验，坚持对关键生产设备进行自主设计、对工装治具进行自主开发、对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经过多年的探索，成功设计开发出激光焊接装载固定装置、防火胶纸同步快速分离裁剪装置、快速装配钢针固定装置、锂离子电芯自动反极测试入支架装置、锂离子电芯整车自动上料装置等并投入使用，打造了较为高效的柔性化智能制造多机台组合电池组装线，有效提高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1.2 报告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了海外现场应用技术团队，由具有轻型电动车领域多年经验的外籍资深工程师担任公司全球 FAE 高级经理，更加贴近海外客户，了解行业最新技术发展趋势。同时，公司技术研发进一步加强，增强和完善了以下核心技术。

1、磷酸铁锂电池的 SoC 算法

磷酸铁锂电池凭借其高安全性，高循环寿命，以及良好的高温特性，因此在对安全，使用寿命有较高要求，或是东南亚等环境温度较高的区域应用需求的条件下，通常成为首选。但铁锂电池在应用条件下也存在关键的技术挑战：铁锂电池的放电平台非常平缓，使得在应用中荷电状态 SOC 的精准计算更难。

公司自主设计的铁锂计量算法能很好的解决磷酸铁锂电池在两轮车上 SOC 计量不准的问题。通过对铁锂电芯特性的深入研究，自主开发了长时间小电流状态下的精准积分技术，放电倍率及温度变化的计量补偿技术，长时间累积误差校正技术，计量动态，静态调整技术，多点 OCV 曲线修正识别技术，大大的提高了磷酸铁锂电池的计量精准度。

公司开发的基于铁锂电芯的 SOC 计量算法成功批量应用到客户产品，经客户评测的全温度真实工况条件下计量误差小于 5%，满足了客户的使用需求。

2、低功耗蓝牙通讯技术

无线蓝牙通讯拥有低功耗，低成本，短距离高可靠性的特点，成为电池管理系统中常用有线通讯方式之外的一种经济性高实用性强的补充。公司自主开发的蓝牙通讯模块，配合自主开发的手机等移动端智能 APP，具备了以下的功能：实时在线健康诊断及安全风险评估功能，智能的电

池防盗功能，一键式电池使用履历查询功能，一键式电池历史故障查询功能，一键式在线升级功能。无线蓝牙通讯技术在电池上的应用，使得电池更加智能化，同时也提升了消费者的使用体验。

3、锂离子电池仿真技术

为了提升公司锂离子电池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可靠性，公司成立了由来自清华大学、中南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硕博研究生组成的前沿研发仿真技术团队。构建起了从电芯到模组到PACK系统的多层级、多领域仿真能力，涵盖电池结构的安全性可靠性模拟(包括电池的挤压，振动，冲击，跌落等)，电池系统工况下温升及温度分布模拟，电池电连接器件电势场及电流分布模拟，主动风冷电池系统流场及风道优化模拟，以及结合轻型电动车LEV系统的典型行驶工况下电池性能模拟等。

构建起的电池仿真技术对提升公司电池系统的设计品质，增强产品在使用端的可靠性，安全性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出口欧洲的ZZ625型电动自行车用电池顺利通过了欧盟最新的EN50604-2016+A1:2021标准所定义的各项严苛的测试，并获得TUV莱茵颁发的全球首张证书。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坚持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申报专利470项，其中发明专利128项。已获授权专利301项，其中境内专利263项、境外专利38项，发明专利32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1	4	128	32
实用新型专利	72	43	242	173
外观设计专利	24	23	100	96
软件著作权	16	13	51	46
其他				
合计	153	83	521	34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902.41	6,094.60	62.4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9,902.41	6,094.60	62.4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47	4.26	增加0.2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研发投入较上年增长 62.48%，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研发项目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动车远程监控与智能服务系统开发	2,000.00	1,034.36	1,523.94	中试阶段	实现电动车的远程监控与智能管理	先进	通过电动车技术、云技术和智能手机 APP 设计的跨界融合,为用户提供更加智能化、个性化以及便捷化的一键式服务。
2	带充电器,带电机控制,带锂电池管理 BMS 的吸尘器解决方案集成研发	600.00	100.93	572.99	完结阶段	通过吸尘器厂商的测试和验证	先进	一次解决电机驱动、锂电池包 BMS 和充电器的吸尘器整机技术方案。
3	CANOPEN 通讯协议技术研发	700.00	349.47	687.30	小试阶段	满足欧洲一线高端品牌车辆配置需求	先进	应用于电摩、电自、滑板电池板等细分领域。
4	高功率电摩电池组研发	800.00	311.52	727.87	小试阶段	实现油转电的驱动应用	先进	应用于电动摩托车,可满足国标各项指标,满足续航里程和行驶速度的要求。
5	大功率电摩 BMS 研发	700.00	269.78	651.42	中试阶段	满足 ISO26262 和 GB/T36672-2018、GB/T24158-2018 标准要求	先进	应用于电动摩托车,实现高功率、高安全、高智能的大功率电池应用
6	磷酸铁锂 SOC 计量技术研发	850.00	326.39	774.41	中试阶段	实现磷酸铁锂电池 SOC 计量精度小于 5%目标,并兼用于三元锂电池	先进	实现更高的续航里程,亦可逐步替代市场上低端计量芯片,降低电池成本。
7	整车 EV 系统开发设计	2,500.00	1,038.55	1,234.19	部品规格定义阶段	搭建一套易于安装,且同时满足电动摩托车的动力性、经济性、安全性和舒适性的智慧电动车管理系统。	先进	实现电动车管理现代化、使用智能化及交通信息化的升级改造

8	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的开发与研究	700.00	576.56	601.22	小试阶段	解决磷酸铁锂电池理论比容量较低、振实密度较小、电导率较差、低温性能较差等问题。	先进	突破现有磷酸铁锂电池技术瓶颈，应用于电动两轮车，储能。
9	带蓝牙控制的1200W 储能电池研发	500.10	500.04	500.04	小试阶段	通过客户样品评估要求	先进	通过手机 APP 查看和设置储能电池的各项参数，也可以通过网络控制蓝牙主机控制储能电池开启时间实现智能化。
10	吸尘器无刷电机智能控制器解决方案	1,080.00	1,066.02	1,066.02	试验阶段	通过行业内主流制公司验证	先进	应用于无刷电机智能控制器
11	针对电摩电自与滑板的 BMS 通用标准款产品开发	1,200.00	839.40	839.40	改进与优化阶段	设计通用的 BMS 产品	先进	应用于电摩、电自、滑板电池
12	基于蓝牙电池的整车智能化设计	1,000.00	801.48	801.48	量产阶段	完成安卓/IOS 等系统平台上的 APP 覆盖，实现在多个项目上通用并达到量产	先进	实现两轮电动车用户出行体验的智能化产品
13	原理图及 PCB 模块化设计	800.00	557.57	557.57	改进与优化阶段	针对不同产品线产品搭建一套标准化通用设计的原理图库及 PCB 图库	先进	根据通用方案分别建立原理图库及 PCB 功能模块库，各模块元器件及布局事先确定，可依据客户要求直接导出使用，同时建立结构设计推荐标准，并形成操作规范手册用于培训推广
14	2200Wh AC2400W 储能电池研发	1,000.00	495.47	495.47	ES 样机测试阶段	ER 试产	先进	电动工具类储能领域
15	先进锂离子电池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1,500.00	697.09	697.09	小试阶段	提升新型圆柱电池性能；开发固态/准固态锂离子电池；开发钠离子电池新产品。	先进	电动两轮车，储能

16	低成本长循环 18650 锂离子电池的研发	150.00	149.28	149.28	项目验收	开发安全性能好、循环寿命长、性价比高的电动两轮车用锂离子电池	先进	应用于电动两轮车市场，降低成本，进一步优化市场价格，提高竞争力
17	高能量密度高硅负极 18650 锂离子电池的研发	200.00	142.42	142.42	项目验收	采用 8 系高镍和硅碳材料体系，使用特殊 SBR 来抑制硅碳负极的膨胀，提高电芯循环性能，研制出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能 18650 电池	先进	应用于电动工具、园林工具、扫地机等领域
18	锰酸锂体系 34145 大圆柱锂离子电池的开发	300.00	168.84	168.84	样品试制	采用全极耳结构大圆柱电芯，开发性价比高的锰酸锂电池，在满足包括良好的低温放电能力、长循环寿命等各项电性能的同时保证了安全性能。	先进	取代 18650 圆柱电池，主打电动二轮车市场和储能市场，内阻低容量高等优点，优化 PACK 设计
19	磷酸铁锂体系 34145 大圆柱锂离子电池的开发	300.00	165.79	165.79	样品试制	采用全极耳结构大圆柱电芯，制备具有超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的低成本两轮车用电池。	先进	取代 18650 圆柱电池，主打两轮车换电、共享市场和储能市场，内阻低容量高等优点，优化 PACK 设计
20	高性能 18650 锂离子电池的研发	200.00	142.64	142.64	项目验收	通过使用改性正极材料和改性天然石墨，优化设计，降低电芯阻抗，开发出具有高容量和高倍率的 18650 锂离子电池	先进	主要应用在电动工具类产品
21	固态电池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400.00	168.81	357.53	试制总结	具备高安全和高比容量的固态锂离子电池，同时与现有工艺具有一定的兼容性，可实现规模化生产。高能量密度固态锂离子电池能量密度可以达到 350Wh/kg	先进	固态锂电池前景可观，当前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和航天航空等领域。
合计	/	17,480.10	9,902.41	12,856.90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13	19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35	9.2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662.27	2,529.1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90	13.3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24
本科	124
专科	109
高中及以下	5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8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0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积累了雄厚的技术优势,坚持依靠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在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和锂离子电芯等领域的研发方面长期投入,建立了涵盖前沿研究、技术开发、产品设计、工艺工程、测试验证为一体的完整研发体系;掌握了智能管理、关键结构件设计、高性能锂电储能器件制备以及智造设备和工装治具自主设计等核心技术。

2、领先的电池组智能管理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研究探索,自主开发了各类型的电池管理系统,从多方面提高电池性能,使电池管理更加智能化。掌握了电池保护板电路设计技术,在电压和电流识别、电压和电流稳定、多

状态识别、降低电路功耗等方面形成了专有技术，确保公司锂离子电池组的安全性。公司自主设计的铁锂计量算法能很好的解决磷酸铁锂电池在两轮车上 SOC 计量不准的问题。通过对铁锂电芯特性的深入研究，自主开发了长时间小电流状态下的精准积分技术，放电倍率及温度变化的计量补偿技术，长时间累积误差校正技术，计量动态，静态调整技术，多点 OCV 曲线修正识别技术，大大的提高了磷酸铁锂电池的计量精准度。公司自主开发的蓝牙通讯模块，配合自主开发的手机等移动端智能 APP，具备了以下的功能：①实时在线健康诊断及安全风险评估功能，②智能的电池防盗功能，③一键式电池使用履历查询功能，④一键式电池历史故障查询功能，⑤一键式在线升级功能。无线蓝牙通讯技术在电池上的应用，使得电池更加智能化，同时也提升了消费者的使用体验。

3、柔性化的生产体系与快速反应的订单交付能力

公司依托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采购管理系统、良好的配套生产能力建立了快速响应的柔性化生产体系，能同时满足快速响应市场、多品种生产、小批量生产、产品质量可靠同时兼具价格优势的企业之一，同时欧洲成立了零排放的丹麦制造工厂，快速响应欧洲客户市场。

4、科学的品质体系

公司依托优秀的研发设计能力、严格的控制体系，公司产品符合 CE、CB、UL、FCC、RoHS、UN38.3、CQC 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标准。2016 年，公司荣获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研究院颁发的“锂电池好产品”奖。2019 年，公司产品被广东省电池协会评为“金冠奖之科技创新奖及年度信得过产品”。2019 年，公司取得了 TUV SUD 签发的满足 ENISO13849-1:2015 以及 EN15194:2017 相关要求的锂离子电池认可报告，成为国内率先符合 EPAC 标准的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制造企业之一。2021 年 11 月，公司再次获得德国莱茵（TÜV）颁发的全球首张 EN 50604-2016+A1:2021[欧盟轻型电动车（LEV）用锂电池安全标准认证] TÜV Mark 认证证书。

5、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诚信创新”的经营理念，专业品牌获得广泛认可，依靠在锂离子电池领域长年累月的技术积累及不断进步成熟的加工制造体系，可满足国内外众多客户不同类型的锂离子电池的需求，在国内外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资源，产品远销亚洲、欧洲、美洲等 70 余个国家和地区。

6、稳定的供应链体系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开发与管理及质控制度，连续多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了 LG、松下、三星、村田等知名电芯供应商的严格验厂标准，建立了国际品牌电芯直供渠道。与 LG、孚能等核心或重要供应商签订了长期战略合作协议。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风险

公司将研发投入于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及高性能储能器件领域，由于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存在投入大、周期长等特点，且研发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前期研发投入无法实现相应的技术成果，或研发速度及产业化速度不及行业内竞争对手，又或公司研发的产品或技术未符合消费者实际需求，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锂离子电池制造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如公司无法持续地吸引核心技术人员并加强对技术成果的保护，公司将面临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供应的风险，未来公司仍需外购国际品牌电芯用于相关产品生产。若“新冠疫情”在相关境外国家或地区不能得到持续地有效控制、相关境外国家或地区发生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宏观贸易政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或者重要供应商单方面终止合作关系，可能出现原材料短缺、不能及时供货等情况，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新冠疫情”引致的经营风险

“新冠疫情”的爆发致使全国各行各业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新冠疫情”对于锂离子电池制造行业的整体影响尚难以准确估计，若疫情在全球范围内蔓延且持续较长时间，将对全球锂离子电池上下游产业链造成冲击，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销收入 10.91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52.02%，占比较大。未来若人民币兑外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则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外汇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是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结构件、正极材料等，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近年来，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价格有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导致产品成本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管理的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有所增长。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5.49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2.03%，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4.74%。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金额有可能会持续增加，若公司不能保持对存货的有效管理，较大的存货规模将会对公司流动资金产生一定压力，且可能导致存货跌价准备上升，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及运营效率。

4、毛利率和利润下降的风险

如未来原材料继续大幅涨价，公司未能有效通过成本优化和客户端价格传导等措施应对原材料涨价的影响，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由于公司规模扩大而带来的折旧、摊销及费用的增加，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大，以及市场波动或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导致收入波动等原因，公司可能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与中国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的行业龙头在规模方面仍有差距，再者传统动力类锂离子电池巨头比亚迪、宁德时代、ATL 等企业开始进入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整体层面而言，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具有相对更高的技术难度，假设其顺利实现汽车用锂离子电池技术在电动轻型车领域的技术迁移及市场推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轻型车领域，电动轻型车在广大人民群众的绿色、便捷出行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存在着因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行业整体发展风险。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存在新冠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均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经营业绩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及环境风险的发展趋势，并积极减轻其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的影响程度。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216,819,092.84	1,431,068,156.17	54.91
营业成本	1,769,453,160.71	1,098,358,836.92	61.10
销售费用	66,188,797.98	40,132,554.36	64.93
管理费用	87,024,808.16	59,734,695.05	45.69
财务费用	1,611,638.62	13,265,205.54	-87.85
研发费用	99,024,072.07	60,945,970.14	6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4,656.27	112,359,511.65	-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79,438.64	-58,066,332.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556,212.50	4,816,078.05	14,113.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抓住机遇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增长导致销售费用增加，同时为拓展市场销售人员增加，销售人员薪酬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营业规模扩大，为加强公司管理增加了管理人员，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增加了首发上市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市募集资金存款实现的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本期由于汇率波动造成的汇兑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研发力度加大，职工人数及薪酬、物料消耗等费用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存货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应付职工薪酬与支付相关费用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注：2020 年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已按重述后口径调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17 亿元，营业成本为 17.69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98 亿元，主营业务成本 16.64 亿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97,659,178.60	1,663,792,865.11	20.68	55.30	61.93	减少 3.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1,230,415,417.23	951,590,704.77	22.66	88.45	99.71	减少 4.36 个百分点
储能电池	128,007,877.04	106,457,998.01	16.83	140.27	157.58	减少 5.59 个百分点
消费电子类电池	608,676,265.01	491,844,207.80	19.19	13.82	16.63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锂离子电芯	130,559,619.32	113,899,954.53	12.76	18.99	29.57	减少 7.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006,445,795.26	830,948,940.35	17.44	60.98	60.76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373,032,154.73	301,899,653.46	19.07	96.51	101.83	减少 2.13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459,183,403.10	391,826,603.90	14.67	38.09	37.16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701,134.50	1,011,861.24	-44.32	849.07	1,512.64	减少 59.38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73,529,102.93	136,210,821.75	21.51	68.81	66.99	增加 0.86 个百分点
境外:	1,091,213,383.34	832,843,924.76	23.68	50.42	63.12	减少 5.94 个百分点
亚洲	262,479,686.16	216,965,917.74	17.34	32.06	37.98	减少 3.55 个百分点
欧洲	676,050,156.81	498,097,113.33	26.32	58.86	75.65	减少 7.04 个百分点
北美洲	92,891,527.68	73,321,990.68	21.07	43.86	62.87	减少 9.21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59,792,012.69	44,458,903.01	25.64	63.44	79.76	减少 6.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模式	1,913,957,406.87	1,512,393,948.87	20.98	61.42	67.74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其中: ODM	864,741,112.62	671,680,517.89	22.33	43.69	54.38	减少 5.38 个百分点
经销模式	183,701,771.73	151,398,916.24	17.58	11.35	20.30	减少 6.13 个百分点
其中: 签署经销协议	13,934,490.20	12,446,528.41	10.68	-10.91	-2.20	减少 7.95 个百分点

注：2020 年营业成本已按重述后口径调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一、分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55.30%，主要是因为下游市场需求旺盛，订单量增加；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3.25 个百分点。

二、分产品

报告期内，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88.45%，主要是因为两轮车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抓住机遇扩大生产规模，订单量增加；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4.3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储能电池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40.27%，主要因为行业的高速增长及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5.5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消费类电子电池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3.82%，主要是因为消费类电池中的主要产品笔记本电池是公司的传统产业，该细分市场相对成熟；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1.9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锂离子电芯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8.99%，主要是因为市场需求旺盛，生产规模逐步扩大；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意外事故影响，使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7.12 个百分点。

三、分地区

报告期内，内销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0.98%，主要是因为市场需求旺盛，订单量增加，同时由于内销产品中消费类电池工艺优化，内销整体毛利率在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外销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50.42%，主要是因为市场需求旺盛，订单量增加，同时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外销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5.94 个百分点。

四、分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直销模式下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1.42%，其中直销 ODM 模式收入增长 43.69%，主要是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抓住机遇积极扩大生产规模；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直销模式毛利率下降了 2.98 个百分点，其中直销 ODM 模式毛利率下降 5.38%；

经销模式下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1.35%，主要是消费电子类电池销售增长影响所致；受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汇率波动影响，使得经销模式销售毛利率下降 6.1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PCS	1,718,190.00	1,702,625.00	85,632.00	68.30	71.24	21.98
储能电池	PCS	113,565.00	113,447.00	6,403.00	45.30	59.61	2.89
消费电子类电池	PCS	13,928,034.00	13,455,156.00	668,311.00	-6.41	-8.51	89.28
锂离子电池芯	PCS	62,501,897.00	62,373,520.00	10,251,758.00	9.74	11.20	3.2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的市场正处于高速增长期，为了满足市场的供应需求，生产产能扩增了 70%，使得本期生产量同比增加 68.30%，销售量同比增长 71.24%；储能电池生产量同比增长 45.30%，销售量同比增长 59.61%，主要是行业高速增长及公司生产能力增强，使得订单需求大幅度提升所致；消费电子类电池库存量同比上升 89.28%，主要是受疫情影响，船期延期等原因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1,437,510,117.14	86.40	873,668,342.02	85.03	64.54	
	直接人工	97,206,694.00	5.84	62,145,517.31	6.05	56.42	
	制造费用	114,059,406.01	6.86	81,627,737.01	7.94	39.73	
	运输费用	15,016,647.96	0.90	10,018,014.43	0.98	49.9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直接材料	843,657,384.15	88.66	423,730,298.71	88.93	99.10	
	直接人工	47,028,171.80	4.94	21,021,505.93	4.41	123.71	
	制造费用	52,088,397.17	5.47	26,754,756.28	5.61	94.69	
	运输费用	8,816,751.64	0.93	4,982,353.44	1.05	76.96	
储能电池	直接材料	101,271,935.48	95.13	39,131,762.82	94.68	158.80	
	直接人工	2,151,274.23	2.02	929,756.25	2.25	131.38	
	制造费用	2,005,152.03	1.88	938,017.43	2.27	113.76	
	运输费用	1,029,636.27	0.97	331,267.75	0.80	210.82	
消费电子类电池	直接材料	403,139,628.88	81.96	343,149,411.80	81.37	17.48	
	直接人工	41,541,823.05	8.45	35,023,438.55	8.30	18.61	
	制造费用	42,429,351.28	8.63	39,146,727.80	9.28	8.39	
	运输费用	4,733,404.60	0.96	4,410,848.16	1.05	7.31	
锂离子电芯	直接材料	89,441,168.63	78.53	67,656,868.69	76.96	32.20	
	直接人工	6,485,424.92	5.69	5,170,816.58	5.88	25.42	
	制造费用	17,536,505.53	15.40	14,788,235.50	16.82	18.58	
	运输费用	436,855.45	0.38	293,545.07	0.33	48.8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成本构成基本稳定，其中，直接材料增长主要是产品销售量增长及原材料涨价影响；直接人工增长是报告期内产品销售量增长及员工调薪影响；制造费用主要是扩充产能，增加产线设备等影响。

注：2020 年营业成本已按重述后口径调整，即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8,582.7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6.4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5,328.71	6.91	否
2	客户二	13,188.79	5.95	否
3	客户三	10,968.70	4.95	否
4	Leader 96 Ltd.	10,427.25	4.70	否
5	永祺（中国）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8,669.25	3.91	否
合计		58,582.70	26.4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Leader 96 Ltd.、永祺（中国）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较高，为首次进入前 5 名客户，系公司拓展客户，增加销售业务所致。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7,183.2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6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07,836,275.15	16.31	否
2	供应商二	119,380,812.73	6.33	否
3	供应商三	95,888,791.24	5.08	否
4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75,936,023.44	4.02	否
5	陕西红马科技有限公司	72,790,725.64	3.86	否
合计		671,832,628.20	35.6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名的供应商中新增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和陕西红马科技有限公司，因报告期内分别向其采购锂离子电芯和三元镍钴锰酸锂等的量增长所致。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4,656.27	112,359,511.65	-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79,438.64	-58,066,332.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556,212.50	4,816,078.05	14,11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95%，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账款、存货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应付职工薪酬与支付相关费用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4113.98%，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5,422,668.84	22.77	128,598,192.21	12.00	293.02	主要是因为增加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票据	62,833,609.14	2.83	45,110,973.70	4.21	39.29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收取的票据量

						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0.00	/	524,137.80	0.05	/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532,610,082.80	24.00	319,055,157.41	29.76	66.93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
预付款项	18,574,808.14	0.84	39,113,465.59	3.65	-52.51	主要是因为预付供应商采购货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34,158,158.02	1.54	18,789,067.39	1.75	81.80	主要是因为出口退税额以及押金增加
存货	549,054,355.32	24.74	350,309,759.75	32.68	56.73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存货量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516,923.12	0.52	942,872.58	0.09	1,121.47	主要是因为待抵扣进项税额以及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1.35	-	-	不适用	主要是投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权投资
在建工程	165,016,823.91	7.43	19,527,900.36	1.82	745.03	主要是因为新建厂房项目工程增加
使用权资产	50,488,032.07	2.27	-	-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无形资产	65,063,725.37	2.93	21,766,107.06	2.03	198.92	主要是因为土地使用权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5,227,003.55	0.69	10,313,111.19	0.96	47.65	主要是因为员工宿舍装修、改造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	7,737,939.05	0.35	4,779,031.77	0.45	61.91	主要是可

资产						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73,852.41	2.01	3,556,726.35	0.33	1,156.04	主要是因为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159,801,751.60	7.20	52,337,638.89	4.88	205.33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快速增长,短期银行贷款增加
应付票据	267,462,877.55	12.05	112,911,323.89	10.53	136.88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规模的快速增长,使用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70,485.77	0.44	-	-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	115,530,520.92	5.20	41,916,765.10	3.91	175.62	主要是因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
租赁负债	44,935,456.30	2.02	-	-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预计负债	6,497,405.79	0.29	3,249,201.50	0.30	99.97	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额的增加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2,415.0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1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1,677,812.26	质押借款
银行票据保证金	83,050,375.88	票据保证金
合计	124,728,188.14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7日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900万元及自有资金6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增资完成后，公司仍直接持有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详见公司2021年8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021年9月8日对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3,000万元，认缴163.6304万股，持股比例为2.292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核查意见》。2021年9月7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向东莞凯德增资1.39亿元以实施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4,024.19万元，该项目计划在2022年8月前完成建设。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用地，持续满足锂电芯及储能电池领域的客户需求，不断完善锂电芯及储能电池产品的产能布局，进一步扩大锂电芯及储能电池产能，公司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拟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30 亿元，年产值不低于 2000 万元每亩（年产值约人民币 24 亿）。2021 年 8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9 月 7 日由通过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12 月 1 日，全资子公司东莞凯德以 4181 万元成功拍得望牛墩镇博力威锂电芯及储能电池研发生产总部一期项目用地，项目由东莞凯德负责投资建设。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余额为 3,000.00 万元。2021 年 9 月 8 日对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2926%。公司对此项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公司拟长期持有，因此公司将此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类型	持股比例 (%)		主要产品和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直接	间接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锂离子充电电池及其配件研发、生产与销售	300	1,002.90	711.12	-72.50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锂离子电芯研发、生产与销售	15,000	53,637.79	20,228.51	-189.26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锂离子电池及其配件贸易	10 (港币)	38,076.18	-4,122.77	-1,788.52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9	1	售后维修与服务	5 (欧元)	812.46	-86.29	-16.52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控股孙公司		51	电动自行车电池生产、销售	425.50 (丹麦克朗)	3,526.41	606.64	-22.9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锂电池的应用市场非常广泛,根据罗兰贝格的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锂电池需求量达 363GWh,到 2025 年预计将达到 1327GWh,年复合增长率 38.3%,其中新能源动力电池预计需求 1203GWh,消费电子 48GWh,储能 53GWh,其他类型 23GWh。

目前,公司电助力自行车锂电池主要出口到欧洲、美国以及国内部分外销型企业。电动摩托车锂电池主要服务于国内外两轮车新势力,如虬龙、小牛等,也服务于燃油摩托车转型锂电车的五羊本田、宗申、力帆等,同时为国内众多电动车品牌的出口车型提供定制锂电池产品,如爱玛、新日等。公司较早就投入了电动两轮车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并以日韩进口小型圆柱电芯的应用为主,已在欧洲电助力自行车及国内外中高端定制电摩市场抢得市场先机,目前在电助力自行车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博世、BMZ 等厂商,GGII 预测,2021 年欧洲电助力自行车销量约 490 万辆,结合公司 2021 年销售数据,公司市占率约 20%。国内低速电摩电池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星恒、天能等。随着新国标过渡期的逐步结束,将迎来国标车的换购潮,叠加共享出行和共享换电的新业态,吸引了宁德时代、比亚迪等知名企业进军电动两轮车市场,电动两轮车锂电池产业的竞争预计日趋激烈。

便携储能市场方面,美国户外市场起步更早,是目前全球最大的便携储能市场,全球占比超过 50%。中国户外市场刚刚起步,随着我国城市化程度提升和人均消费能力增强,便携储能产品逐渐成为越来越多自驾游人群的储备物品,渗透率呈不断增加态势,驱动国内便携储能产品市场持续增长。综合来看,我国便携储能行业处于发展初期,竞争格局较为分散,企业在品牌、技术和品质壁垒还未完全形成。

家用储能的行业格局相对清晰,目前前三名企业为特斯拉、LG 化学和派能科技。未来随着需求爆发和成本降低,行业将迎来高速增长。从需求端来看,欧洲、日本和美国等电力价格高昂

的国家和地区，分布式光伏+储能模式可以有效延缓和降低电价上涨，已经得到市场广泛认可。目前，家用储能产品锂电占比超过一半以上，主要参与者特斯拉（圆柱三元）、LG 化学（软包三元）技术路线都是三元锂电路线。特斯拉的 Powerwall2，在安装成本和储能成本上有一定比较优势，目前实际主导了美国的家用电池储能市场。LG 的技术优势是电池原材料研发、制备及使用能力出色，软包技术领先。公司的家用储能尚处起步阶段。

消费类电子产品是锂离子电池主要的应用领域之一，随着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的商业化发展，消费电子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但由于以笔记本电脑和手机为主的 IT 数码产品增势趋缓，导致消费电子的整体规模成长相对较缓。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低碳风潮席卷全球，新能源行业高速发展，锂电新能源行业正处于重要历史性机遇期，蓬勃发展阶段已经来临！在历史性机遇面前，珍惜资本市场的助力，公司将更好地完善产业化布局，紧紧围绕国家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战略规划，打造全球轻型锂电龙头企业，聚焦轻型动力锂电池业务，发展便携储能与家用储能锂电业务，探索以新能源锂电解决方案或轻型锂电产品应用的细分行业，夯实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电芯基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升级研发中心，吸收引进先进技术，不断增强在电池领域提供一体化生产与服务的能力，研发制造出性能更优异、质量更稳定、种类更丰富的绿色安全产品。增强国产锂离子电池在国内市场综合竞争力，提升民族品牌在新能源领域的品牌影响力，促使整个行业的技术持续改进及产品优化。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将继续努力加大轻型电动二轮车用锂电池和便携及家用储能电池的研发和市场投入，加强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引入关键物料战略采购和进一步加强核心供应商深度合作，努力确保公司大圆柱锂离子电芯的研发与生产的顺利推进，并积极开拓锂电池其他细分领域的市场机会与开拓新业务，努力持续改进组织能力与全面品质保证体系，实现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市场份额提升。

1、深耕海内外锂电池市场，特别是电助力自行车市场、电摩市场和便携及家用储能市场，强化现有客情关系，并持续开拓海内外新客户，重点开发潜在大客户，优化材料结构或产品平台，加大包括 21700 电芯应用等措施，积极应对材料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2、优化国内国外市场双循环工作布局，积极强化自有包括大圆柱型锂离子电芯的研发制造和市场开拓力度，提升电池组的竞争力，努力开拓国内电动轻型车用锂电池市场。

3、面对原料供应紧张和价格上涨形势，积极与客户沟通共同面对行业困难，进一步强化全球供应链的整合能力，落实采购分类分级管理策略，加强供需关系管理，对核心材料与供应商，强化战略采购，加强核心供应商深度合作。

4、继续深入推行与完善 IPD 管理体系，持续引进及培养高素质研发队伍，提高产品研发的创新能力，持续跟踪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市场，以技术推动市场发展。

5、继续深入推行与完善 IMS 管理系统，继续加强满足产品定制化和多品种需求的能力建设，打造与增强小批量制造和自动化生产相结合的柔性制造能力。

6、深入推行 TQM 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包括安全管理在内的管理全面提升，从厂房规划、电池周转、研发试验、工艺改进、生产流程、仓储物流等各个环节进行安全可靠评审，进一步消除可能存在的安全与管理隐患。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有效配合，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项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7 日	www. sse. com. cn	2021 年 9 月 8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发行上市，因此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未在指定网站刊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相关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志平	董事长	男	45	2019-8-12	2022-8-11	1,987.50	1,987.50	0.00	不适用	67.17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1-1	-						
刘聪	董事	女	40	2019-8-12	2022-8-11	500.00	500.00	0.00	不适用	67.18	否
	副董事长			2019-12-15							
曾国强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9-8-12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301.28	否
王红强	独立董事	男	47	2019-12-30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8.00	否
李焰文	独立董事	男	55	2022-1-10	2022-8-1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否
彭继权	职工监事	男	41	2019-8-12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51.66	否
何启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9-8-12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37.04	否
邹波	监事	男	32	2019-8-12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31.62	否
魏茂芝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19-8-12	2022-8-11	0.00	0.00	0.00	不适用	88.84	否
黄李冲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1-1	-	0.00	0.00	0.00	不适用	87.24	否

陈志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9-1-1	-	0.00	0.00	0.00	不适用	67.93	否
李小兵 (离任)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9-8-2	2021-7-26	0.00	0.00	0.00	不适用	28.04	否
吴伟锋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8-12	2022-1-10	0.00	0.00	0.00	不适用	8.00	是
合计	/	/	/	/	/	2,487.50	2,487.50	0.00	/	844.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志平	1998年6月至2000年6月，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0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株洲联合科技电源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1年9月至2002年9月，任台湾量威电池有限公司达威高科技厂厂长；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任深圳市耐力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博力威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进成（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18年9月，任骑士换电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博力威新能源董事长；201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刘聪	2000年8月至2001年10月，在沅江市交通局担任职员；2001年11月至2002年10月，任职于富士康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2002年11月至2006年2月，任深圳领华电子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6年3月至2010年4月，任深圳市博力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7年2月，任博力威（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香港）博力威新能源董事；2016年9月至2020年2月，任广东凯德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8月至2021年2月，任（香港）博力威电子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博力威新能源副董事长、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昆仑鼎天监事；2016年1月至今，任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凯德新能源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4月至2019年8月，任博力威有限副董事长；2019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曾国强	1991年7月至2011年1月，任广州宝洁有限公司亚洲工程技术部总监；2011年1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国威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9年3月，任深圳市尊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2018年2月，任深圳左邻永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深圳市前海正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20年1月，任广州德医行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广州德医行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2019年8月，任博力威有限的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吴伟锋（离任）	2001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2005年12月至今，任中汇信达（深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7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弘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10月至今，任深圳义达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瑞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2年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红强	2003年7月至今在广西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现更名为化学与药学院）任教，2013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广西师范大学化学与药学院副院长；2010年4月至2020年6月任郑州向日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广西高校“新能源电化学材料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2016年12月至今任安徽益佳通电池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19年7月至今任广西化学化工学会理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焰文	1998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14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0年12月至今，任广东上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所长；2021年11月至今，任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彭继权	2000年1月至2003年6月，历任东莞黄江智通电子厂生产班长、组长。2003年6月至2007年6月，历任东莞市波讯电子有限公司PC、MC、PMC主管；2007年6月至2011年6月，任东莞马利希清洁器材有限公司仓储部组长；2011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仓库主管、PMC主管、生产经理、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何启明	1996年7月至2000年9月，任宁波棒棒针织内衣有限公司市场助理；2000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香港权智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研究主管、副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险代理人；2009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市博力威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0年4月至2012年2月任博力威电池市场主管；2012年2月至2016年1月从事自由职业；2016年2月至2019年8月任博力威电池销售部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部经理。
邹波	2014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东莞创明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工艺主管；2016年12月至今，任凯德新能源项目工程部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魏茂芝	2001年7月至2004年8月，历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2004年8月至2014年3月，历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珠海格力新元电子有限公司、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合肥晶弘电器有限公司、格力电器(中山)小家电制造有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2014年3月至2017年10月，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广州泛非快递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19年8月，任博力威有限财务总监；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黄李冲	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观澜柏力电子二厂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07年8月，任深圳市鸿豹昌电子有限公司工程经理；2007年9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市博力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中心总监。
陈志军	1997年12月至2001年2月，任东莞清溪光平电子厂电子工程师；2001年3月至2003年7月，任东莞乐迪卡游戏机制造厂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3年8月至2012年9月，任深圳市宝安区观澜柏力电子二厂高级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广州市展辉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5年7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研发中心高级工程师、研发中心副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吴伟锋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自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和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和《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志平	昆仑鼎天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4月	-
	博广聚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5月	-
	乔戈里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5月	-
刘聪	昆仑鼎天	监事	2015年4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志平	博力威新能源	董事长	2014年4月	-
	博力威欧洲	董事	2017年4月	-
刘聪	博力威新能源	副董事长、经理	2014年4月	-
	凯德新能源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	-
	香港博力威	董事	2016年1月	-
曾国强	广州德医行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6月	-
	香港德医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
李焰文	广东上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所长	2020年12月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吴伟锋（离任）	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1年3月	-
	中汇信达（深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年12月	-
	深圳市中汇信达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弘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年7月	-
	深圳义达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0月	-
	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
	中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金粤宝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金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财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瑞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6月	-
王红强	广西师范大学	教授	2003年7月	-

	安徽益佳通电池有限公司	研究院副院长	2016 年 12 月	-
邹波	凯德新能源	项目工程部经理	2016 年 12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执行。公司监事的薪酬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行业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以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主要为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60.8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83.2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小兵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吴伟锋（离任）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李焰文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

注：独立董事吴伟锋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辞职申请自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

		预算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 7-12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计报告及相关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关于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志平	否	8	8	0	0	0	否	2
刘聪	否	8	8	0	0	0	否	2
曾国强	否	8	8	0	0	0	否	2
吴伟锋 (离任)	是	8	8	8	0	0	否	2
王红强	是	8	8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聪、吴伟锋（离任）、王红强
提名委员会	张志平、吴伟锋（离任）、王红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聪、吴伟锋（离任）、王红强
战略委员会	张志平、曾国强、王红强

注：上述是报告期内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独立董事吴伟锋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自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和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和《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七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0 年度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年度和中期报告的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2021 年 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总结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计报告及相关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对外报出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021 年 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关于与东莞市望牛墩镇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制订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订、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5).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总结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48
销售人员	134
技术人员	630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308
合计	2,3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2
大学（含大专）	658
中专（含高中）	614
中专以下	1,031
合计	2,3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提升对人才的吸引力，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和创新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和绩效激励体系。公司结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参考地区和行业标准，结合公司内部情况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建立了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薪酬管理制度，辅之股权激励以及获取分享的年终奖激励制度。公司根据市场和行业变化，持续探索和优化分配制度，不断建立和健全以能力、绩效为中心的薪酬和激励体系，确保薪酬竞争力，以配合企业整体的人才战略和发展战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员工的发展，不仅为员工设计了专业和管理的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让员工的能力得到更聚焦更清晰的发展，同时通过专业的培养体系与职业发展体系，激发组织与个人的活力，帮助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为公司的现在和未来培养人才。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公司战略、业务及员工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上岗培训、技能培训、安全培训、体系培训、专项业务培训、校招人才培养、管理干部领导力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应当含有现金分配方式。

（三）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如果因现金流情况恶化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当年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应参照本条“（五）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如果公司当年现金分红的利润已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红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董事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独立董事应事先审议同意并对股票分红的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制订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3、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的变更或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应经董事会审议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公司应在公司定期报告中就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进行详细说明；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专项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八）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5.90%。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锂离子电池制造业，属于新能源行业及节能环保领域重点发展的动力电池细分行业。上世纪 90 年代，商业化锂电池诞生，锂电池产业迅猛发展。被誉为“绿色能源”的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体积小、循环寿命长、绿色环保等优点，在电动交通工具、储能类产品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应用领域中优势巨大，并形成庞大的市场规模。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展至今已成长为国内领先的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企业，公司目前仍处于较高速度成长阶段，主营业务稳定增长、新兴业务快速成长，业务线不断扩展、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旺盛。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授予客户的账期较长，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亦随之扩大，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日常营运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实现了较高增长，但净利润增长慢于收入增长，为此，公司需保持较高的现金储备水平，以满足未来扩大研发、产能扩张、以及市场开拓等资金需求。同时，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需要储备一定规模的应急调度资金，一定程度上加大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规模。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为顺应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公司聚焦轻型电动两轮车用锂电池和便携及家用储能电池的研发与制造，并将持续在产能扩张、技术研发、设备升级、流程变革与优化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以不断推动企业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发展后续资金需求量仍然较大，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基于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2 年，公司将继续努力加大轻型电动两轮车用锂电池和便携及家用储能电池的研发和市场投入，加强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引入关键物料战略采购和进一步加强核心供应商深度合作，并积极开拓锂电池其他细分领域的市场机会与开拓新业务，努力持续改进组织能力与全面品质保证体系，实现公司的经营规模 and 市场份额提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会审议确定。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规章制度，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并结合实际业务开展情况，把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明确规定了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博力威以“把绿色电池带给每个家庭、每个国家，让地球干干净净”为使命，将 ESG 工作融入到日常经营之中，董事会致力于指导和统筹企业在社会责任方面的实践行动，将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的理念进一步根植于公司运营管理各个环节。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责任。公司始终把环境保护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严格遵守运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将环保要求精准落地于生产经营活动中，通过多种有效措施进行环保治理、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在生产工艺设计、生产设备选择、环保设施设置等方面加大资金和人力投入，精准、科学、依法、系统对污染物进行治理，积极推进减污降碳。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公司在保障自身经营发展、持续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始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第一，大力发展绿色制造，形成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互为补充的标准体系；第二，建立了完善的职工权益保护体系以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保护机制，同时建立规范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严控产品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公司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近年来，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更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法律法规更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强化独董履职的权责义务，

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治理架构进行了体检和升级，获得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市场化的机制和更丰富的管理经验。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及研发过程中主要是水、电等能源耗用，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有部分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音产生。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大气污染防治法》，现有生产设施、作业区域挥发有机气体在收集后经“UV 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的监控浓度限值。公司持续开展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通过使用高效节能设备等措施，减少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对资源的合理使用，对于生产及运营过程中主要需求的电能、水资源等进行主动管理，减少消耗或重复利用。公司每年推行节能减排、绿色办公等措施，减少办公及生产环境的水源及电力消耗，同时通过提高产能、加快生产效率等措施，间接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主要废弃物及污染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关废弃物、有机废气和废水等，具体信息分析如下：

(1) 废水

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搅拌罐清洗废水、成品清洗废水、生活污水、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 NMP 溶液、去离子水设备产生的浓水。其中搅拌罐清洗废水、成品清洗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后，定

期交由工业废水处理单位处理；厨房含油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其他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的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NMP 溶液交由 NMP 生产公司提纯处理；去离子水设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废气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系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有机废气（VOCs）、有机废气（NMP）、少量烟尘及厨房油烟。其中焊接废气、少量烟尘通过集气装置经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制》的监控浓度限值；有机废气（VOCs）在收集后经“UV 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的监控浓度限值；含 NMP 有机废气通过“热管换热+冷却+深冷”方式处理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制》的监控浓度限值；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烟道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甚微。

（3）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硅胶渣、无铅锡渣、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弃实验电池以及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硅胶渣、无铅锡渣，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经收集后交给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废弃实验电池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能够得到妥善的处置，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4）噪声

公司经营产生的噪声主要系普通加工机械的运行噪声。对于噪声污染公司采取了适当的治理措施。首先，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让噪声源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点；其次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必要的隔声、吸声等措施，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再者，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产生非生产噪声。

公司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均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配套建设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能够满足相应治理要求。根据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能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已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废气治理设施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制度、危险废物仓管理制度等，并随着公司的业务扩张，不断完善。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五）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行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贯穿到整个供应链，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等体系认证，所有材料/产品完全符合 RoHS 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也一直在为保护生态做努力。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锂离子电池制造业的快速发展对于推进“以电换油”、“铅改锂”能源结构的形成，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普及，推动美丽中国建设目标的完成具有深远意义。国家通过颁布产业指导目录、行业发展规划等方式，在为行业发展提出宏观方向的同时，也制定了一系列的产业支持政策，从拉动行业需求、支持企业发展、提高行业规模化水平、促进行业技术水平进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等方面全面促进行业发展。

自 2010 年成立以来，公司秉承以推动中国锂电池产业进步为已任的理念，紧紧围绕国家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战略规划，结合自身技术优势，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及优势，制定了明确的发展战略和业务目标。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具有一定行业知名度的以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为主，集储能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和锂离子电芯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作为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领域的优势企业，高度专注于锂离子电池产品的开发与应用，始终坚持以终端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依托、以品质可靠为基础，致力于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锂离子电池解决方案引领者，旨在为全球客户提供最具竞争力的绿色电池产品。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公益项目		不适用
其中：资金（万元）	6	不适用
救助人数（人）	0	不适用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广东扶贫济困日暨东莞慈善日”活动上捐款 5 万元。

2021 年 7 月 5 日，东莞凯德“广东扶贫济困日暨东莞慈善日”活动上捐款 1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法》的要求，不断完善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

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住房公积金等各项保险，不断完善公司薪酬绩效体系，促成职工收入稳定增长；公司定期组织员工体检，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高度重视员工培训，积极鼓励员工和管理层不断学习，持续开展培训活动，支持员工在职学历提升，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提供更多的职业发展路径和机会。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4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985.8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9.86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并严格执行采购和质量控制管理相关制度，选择符合公司质量体系要求和地方法规要求信誉良好的供应商进行长期稳定合作。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的同时，也为客户提供及时和优质的后续跟进服务。公司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切实有效的保证产品质量，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 IATF16949、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 管理体系，并接受相关方的审核监督，寻求改进机会；通过内部的持续改善、追求产品零缺陷、落实各项产品安全措施。公司产品通过 CE、CB、UN38.3、UL 等产品认证，确保公司产品安全可靠，满足相关客户要求和销售区域的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将坚持“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精益求精、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加强过程质量管控，以高标准、严要求强化管理体系建设，夯实质量基础，为客户提供更安全可靠产品。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在党支部全体党员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抓基层、打基础，抓重点、求突破，有效加强了支部基层党建工作。2021 年党支部扎实开展党性教育及组织观看爱国红色电影，营造了党建文化引领企业文化的浓厚氛围。同时，组织召开党民主生活会和读书分享会，组织党员加强理论学习，强化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将政治学习和业务及管理工作相结合，总结心得体会，促进思想和工作理念不断创新。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无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无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发律、法规，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在会后及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向交易所报备。同时，公司不定期以上证 e 互动、线上或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和良性互动，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有关信息，确保了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情况。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发展壮大过程中，公司的核心技术对自身的快速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的保护工作。一方面公司通过申请国家专利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另一方面，对于涉及核心工艺等高度机密的技术实行分级管理。针对关键的工艺进行流程分割，有效防止技

术泄密。同时，公司还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竞业限制协议，通过法律手段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昆仑鼎天	<p>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现就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1、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4、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实际控制人张志平、刘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p> <p>5、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p>	<p>承诺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6、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票。					
股份限售	张志平、刘聪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4、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6、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7、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票。 8、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博广聚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现就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时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力、 乔戈 里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4、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实际控制人张志平、刘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p> <p>5、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6、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票。</p>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股份 限售	黎仕 荣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限售	曾国 强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时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4、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5、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股份限售	何启明、邹波、彭继权	<p>作为公司监事,现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p>	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张志平、黄李冲、陈志军、李小兵	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现就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自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公司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将立即停止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p>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p> <p>1、本企业/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p> <p>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企业/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企业/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p>	承诺时间：2021年6月11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p> <p>1、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p> <p>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p>	承诺时间：2021年6月11日，期限：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博广聚力、乔戈里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在任何情形下，本企业/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的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公司承诺：公司将遵守《公司章程》，严格执行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方案，充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	<p>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业务往来，本人承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和文件对关联交易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对关联事项进行回避表决，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作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5%以上股东	<p>1、本人/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在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业务往来，本人/本企业承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和文件对关联交易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对关联事项进行回避表决，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作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如果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业务往来，本人承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和文件对关联交易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对关联事项进行回避表决，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作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p> <p>（1）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p> <p>除上述约束措施外，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约束措施。</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p> <p>（1）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实际控制人	<p>(2) 如果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 如果因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4)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5)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p> <p>(1) 本人若未能履行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p>(2)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其他股东	<p>公司其他股东承诺如下：</p> <p>(1) 本人/本单位将依法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果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 如果因未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单位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其他	公司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 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昆仑鼎天	避免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经营或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 本单位特向公司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 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 如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 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公司, 并按照公司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3、本单位承诺, 如果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 本单位将对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张志平、刘聪	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经营或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 本人特向公司承诺如下: 1、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在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 如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 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 并按照公司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公司及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如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p> <p>3、本人承诺，并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向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管理、商业机密等方面的帮助。</p> <p>4、本人承诺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p> <p>5、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2,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2,000	2021/08/09	2022/02/09	募集资金	/	合同约定	2.1%	/	1.158333	提前赎回	是	是	/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2,000	2021/08/09	2022/02/09	募集资金	/	合同约定	2.1%	/	/	未到期	是	是	/

支行														
东莞农村商业 银行望牛墩支 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0/28	2021/11/29	募集资金	/	合同约定	1.3%或3.2%或3.3%	/		提前赎回	是	否	/
东莞农村商业 银行望牛墩支 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1/10/28	2022/04/28	募集资金	/	合同约定	1.5%或3.45%或3.55%	/	0.00	提前赎回	是	否	/
东莞农村商业 银行望牛墩支 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1/10/28	2022/02/07	募集资金	/	合同约定	1.4%或3.4%或3.5%	/		提前赎回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647,750,000.00	579,539,858.48	439,912,949.14	578,912,949.14	266,856,378.88	46.10	266,856,378.88	46.1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否	首发	316,462,484.14	316,462,484.14	155,388,228.93	49.10	2023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发	51,508,100.00	51,508,100.00	22,377,322.85	43.44	2022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首发	31,942,365.00	31,942,365.00	8,914,774.41	27.91	2022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40,000,000.00	40,000,000.00	39,934,106.33	99.84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首发		139,000,000.00	40,241,946.36	28.95	2022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审核报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之核查意见》。公司于2021年8月以募集资金共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不含税）8,144.6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东莞银行2021年第031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	2021/08/09-2022/02/09	2.1%	是(提前赎回)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东莞银行2021年第031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	2021/08/09-2022/02/09	2.1%	否
东莞农村商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	结构性	2,000.00	2021/10/28-	1.3%或	是(提

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存款2021年第1097期	存款		2021/11/29	3.2%或 3.3%	前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99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1/10/28- 2022/04/28	1.5%或 3.45% 或 3.55%	是(提前赎回)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98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10/28- 2022/02/07	1.4%或 3.4%或 3.5%	是(提前赎回)
合计		/	10,000.00	/	/	/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7日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900万元及自有资金6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增资完成后，公司仍直接持有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详见公司2021年8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100	4,728,782	0	0	-1,927,382	2,801,400	77,801,400	77.8014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1,250,000	0	0	-821,200	428,800	428,800	0.4288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100	3,473,502	0	0	-1,100,902	2,372,600	77,372,600	77.372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9,750,000	66.3333	3,473,502	0	0	-1,100,902	2,372,600	52,122,600	52.12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250,000	33.6667		0	0	0	0	25,250,000	25.2500
4、外资持股	0	0	5,280	0	0	-5,28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5,280	0	0	-5,28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20,271,218	0	0	1,927,382	22,198,600	22,198,600	22.1986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20,271,218	0	0	1,927,382	22,198,600	22,198,600	22.19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75,000,000	100	25,000,000	0	0	0	25,000,000	10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价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8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0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5,000,000 股变更为 100,000,000 股。

2、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927,382 股，系战略投资者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截止报告期末借出数量为 127,400 股；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借出数量为 821,200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978,782 股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市流通，详情可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500 万股增加至 10,000 万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1,071,977,342.34 元，负债总额为 634,970,353.22 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219,654,774.95 元，负债总额为 1,075,839,018.92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0	0	42,250,000	42,25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6-11
张志平	0	0	19,875,000	19,875,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6-11
刘聪	0	0	5,000,000	5,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6-11
珠海乔戈里企业管	0	0	3,750,000	3,75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6-11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售	
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750,000	3,75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6-11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2,500,000	2,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2-6-11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0	0	1,250,000	1,250,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6-11
黎仕荣	0	0	375,000	375,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2-6-11
网下限售股份	0	978,782	978,782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	2021-12-11
合计	0	978,782	79,728,782	78,75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1-6-1	25.91	25,000,000	2021-6-11	25,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4月27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8号），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并于2021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2,500.00 万股,本次发行 2,5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91 元,总股本由 7,500.00 万股增加至 10,000 万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1,071,977,342.34 元,负债总额为 634,970,353.22 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219,654,774.95 元,负债总额为 1,075,839,018.92 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0	42,250,000	42.25	42,250,000	42,25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张志平	0	19,875,000	19.88	19,875,000	19,875,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刘聪	0	5,000,000	5.00	5,000,00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3.75	3,750,000	3,750,000	无	0	其他
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3.75	3,750,000	3,750,000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72,600	2,372,600	2.37	2,372,600	2,500,00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5,258	675,258	0.68	0	0	无	0	其他
周国怀	593,057	593,057	0.59	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0	460,000	0.46	0	0	无		其他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428,800	428,800	0.43	428,800	1,250,00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5,258		人民币普通股	675,258				
周国怀	593,057		人民币普通股	593,05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9,504		人民币普通股	329,504				

侯建明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6,117	人民币普通股	296,117
北京源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源晖科技成长阿尔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1,931	人民币普通股	251,931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8,858	人民币普通股	248,8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6,619	人民币普通股	236,61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3,843	人民币普通股	233,84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张志平和刘聪为夫妻关系；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60%及40%股权，张志平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聪任监事；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及84%出资份额，张志平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及76.24%出资份额，张志平任执行事务合伙人。</p> <p>2、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42,250,000	2024-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张志平	19,875,000	2024-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刘聪	5,000,000	2024-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2024-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2024-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72,600	2022-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428,800	2023-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8	黎仕荣	375,000	2022-6-11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张志平和刘聪为夫妻关系；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60%及 40%股权，张志平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聪任监事；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及 84%出资份额，张志平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志平及刘聪分别持有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及 76.24%出资份额，张志平任执行事务合伙人。</p> <p>2、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6-11	不适用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2021-6-11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 2,500,000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 1,250,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以上限售期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博力威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	2022-6-11	2,372,600	2,500,00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为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全资子公司	1,250,000	2023-6-11	428,800	1,25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志平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及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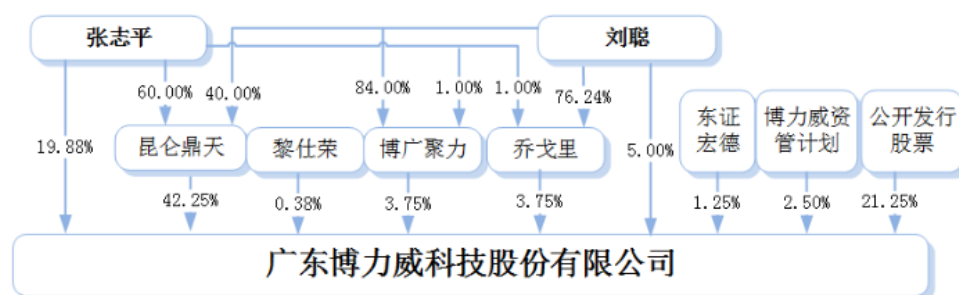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志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力威董事长、博力威新能源董事长、博力威欧洲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刘聪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力威副董事长、博力威新能源副董事长兼经理、凯德新能源执行董事兼经理、香港博力威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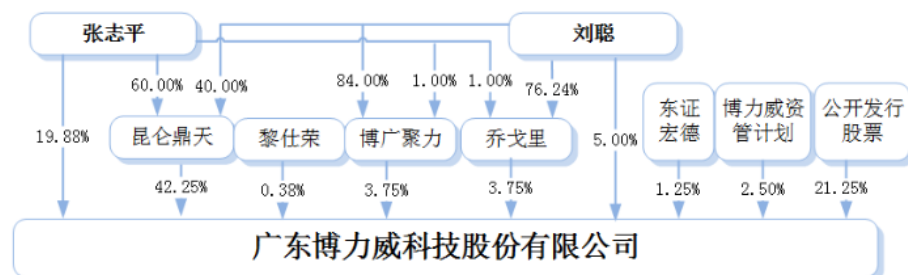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张志平和刘聪为夫妻关系;实际控制人张志平和刘聪分别持有控股股东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60%及 40%股权, 张志平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刘聪任监事。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2]第 5-00142 号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营业收入所述，贵公司 2021 年度销售产品确认的营业收入为：2,216,819,092.84 元。由于收入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运行是否有效；

（2）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3）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4）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分析各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5）对于国内销售业务，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合同或订单、发货单、签收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

（6）对于出口销售业务，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发货单、报关单、装箱单等，以检查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7）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应收款项所述，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 571,024,231.82 元，坏账准备 38,414,149.02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对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和测试；

（2）复核贵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复核贵公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4）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择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回款金额作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5) 获取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的核查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通过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三) 存货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七)存货所述,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存货的账面余额 561,120,176.76 元,存货跌价准备 12,065,821.44 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贵公司存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运行是否有效;

(2) 取得存货清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3) 取得存货期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复核,以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分析各期存货变化情况,对主要存货执行计价测试,以检查存货结转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5) 结合对应付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供应商函证各期采购额;

(6) 检查分析公司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7)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对公司管理层确定的存货可变现净值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进行复核,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菁佩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鹏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05,422,668.84	128,598,192.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2,833,609.14	45,110,973.70
应收账款	七、5	532,610,082.80	319,055,157.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524,137.80
预付款项	七、7	18,574,808.14	39,113,465.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4,158,158.02	18,789,06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49,054,355.32	350,309,759.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516,923.12	942,872.58
流动资产合计		1,714,170,605.38	902,443,626.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27,276,793.21	109,590,839.18
在建工程	七、22	165,016,823.91	19,527,90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0,488,032.07	
无形资产	七、26	65,063,725.37	21,766,107.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5,227,003.55	10,313,11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737,939.05	4,779,031.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4,673,852.41	3,556,72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484,169.57	169,533,715.91
资产总计		2,219,654,774.95	1,071,977,342.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59,801,751.60	52,337,63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7,462,877.55	112,911,323.89
应付账款	七、36	366,091,406.20	330,489,436.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3,231,153.24	33,934,63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4,416,668.81	40,101,839.12
应交税费	七、40	4,155,004.28	5,583,147.6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946,288.46	14,446,365.94
其中：应付利息		203,257.47	286,633.3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770,485.7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5,530,520.92	41,916,765.10
流动负债合计		1,024,406,156.83	631,721,151.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4,935,456.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497,405.79	3,249,201.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32,862.09	3,249,201.50
负债合计		1,075,839,018.92	634,970,353.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0,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37,646,337.93	183,106,47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36,573.23	914,399.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643,781.03	16,841,980.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70,394,476.69	159,406,72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0,621,168.88	435,269,579.20
少数股东权益		3,194,587.15	1,737,409.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3,815,756.03	437,006,98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9,654,774.95	1,071,977,342.34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896,136.24	113,216,262.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718,714.34	30,883,608.60
应收账款	十七、1	557,822,548.33	293,913,247.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659,156.07	37,730,702.4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9,880,030.98	33,588,160.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5,501,790.88	262,193,57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30,139.74	802,544.59
流动资产合计		1,549,208,516.58	772,328,101.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61,192,947.25	16,192,94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179,692.45	87,096,929.53
在建工程		159,885,232.46	18,505,746.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593,686.96	
无形资产		23,034,149.55	21,746,961.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22,282.18	10,244,9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7,958.04	4,047,26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24,075.17	3,519,21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670,024.06	161,353,997.13
资产总计		2,097,878,540.64	933,682,098.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536,078.52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3,838,179.98	119,865,476.19
应付账款		298,276,083.10	274,554,445.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16,187.88	4,894,816.77
应付职工薪酬		40,826,824.67	33,507,277.65

应交税费		1,742,856.21	1,805,979.47
其他应付款		8,563,136.12	9,579,451.35
其中：应付利息		203,257.47	286,633.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8,020.18	
其他流动负债		57,074,211.59	31,593,062.42
流动负债合计		905,971,578.25	515,800,508.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272,222.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426,514.23	3,231,231.7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98,737.12	3,231,231.78
负债合计		955,670,315.37	519,031,74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7,646,337.93	183,106,47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43,781.03	16,841,980.13
未分配利润		272,918,106.31	139,701,89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208,225.27	414,650,35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97,878,540.64	933,682,098.54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16,819,092.84	1,431,068,156.1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16,819,092.84	1,431,068,156.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0,151,748.01	1,278,675,882.7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69,453,160.71	1,098,358,836.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849,270.47	6,238,620.76
销售费用	七、63	66,188,797.98	40,132,554.36
管理费用	七、64	87,024,808.16	59,734,695.05
研发费用	七、65	99,024,072.07	60,945,970.14
财务费用	七、66	1,611,638.62	13,265,205.54
其中：利息费用		5,336,110.63	2,026,010.93
利息收入		7,417,945.74	276,944.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5,881,443.60	10,353,907.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028,538.10	-11,366,38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401,051.87	-8,771,06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68,704.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750,494.37	142,608,733.6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65,208.50	708,726.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146,472.35	3,544,496.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69,230.52	139,772,963.1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091,935.07	15,971,719.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77,295.45	123,801,243.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77,295.45	123,801,243.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789,557.35	123,384,697.3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261.90	416,546.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73.85	-283,206.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73.85	-283,206.6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73.85	-283,206.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173.85	-283,206.6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699,469.30	123,518,037.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811,731.20	123,101,490.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261.90	416,546.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079,795,295.83	1,323,571,240.23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664,690,803.00	1,041,203,112.37
税金及附加		6,382,049.83	4,961,724.17
销售费用		61,673,652.94	38,220,116.61
管理费用		76,888,616.51	49,632,024.78
研发费用		89,646,342.73	51,766,931.73
财务费用		-1,834,933.92	12,974,075.28
其中: 利息费用		3,983,734.88	1,775,576.90
利息收入		6,917,817.84	261,196.96
加: 其他收益		4,384,106.79	9,686,498.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54,264.00	-8,550,880.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71,130.90	-8,260,79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085.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339,390.69	117,688,078.84
加: 营业外收入		67,635.42	666,210.48
减: 营业外支出		10,480,850.98	2,196,898.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926,175.13	116,157,390.90
减: 所得税费用		10,908,166.15	11,878,656.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018,008.98	104,278,734.0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018,008.98	104,278,734.0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018,008.98	104,278,734.0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9,663,269.23	1,259,749,799.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079,328.27	61,860,676.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3,118,943.53	37,116,41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9,861,541.03	1,358,726,88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1,133,443.62	967,549,494.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376,489.92	167,938,493.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30,227.52	40,419,90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07,856,723.70	70,459,48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596,884.76	1,246,367,37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4,656.27	112,359,51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398.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97,398.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276,836.81	58,066,332.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276,836.81	58,066,33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79,438.64	-58,066,33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5,374,863.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9,439.1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783,078.68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	65,265,673.08	12,337,63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423,615.43	52,337,638.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39,365.26	31,518,590.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4,533.82	2,222,571.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	39,693,503.85	13,780,39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67,402.93	47,521,56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556,212.50	4,816,07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67,201.40	-2,533,067.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008,631.53	56,576,18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19,005.31	60,842,81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427,636.84	117,419,005.31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5,012,780.17	1,202,541,54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141,703.61	59,916,41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21,153.92	53,402,62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7,975,637.70	1,315,860,58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0,627,758.45	957,122,431.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863,042.97	139,867,432.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27,884.87	19,133,04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98,647.53	54,927,17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917,333.82	1,171,050,08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8,303.88	144,810,50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5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421,154.92	63,498,391.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000,000.00	332,608.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421,154.92	63,830,99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360,604.92	-63,830,99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805,424.5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209,547.21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014,971.75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565,833.79	31,518,590.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4,533.82	2,222,571.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32,606.18	13,780,39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32,973.79	47,521,56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081,997.96	-7,521,56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84,331.80	-4,658,443.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864,028.72	68,799,498.8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37,075.52	33,237,57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901,104.24	102,037,075.52

公司负责人: 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志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914,399.38		16,841,980.13		159,406,720.24		435,269,579.20	1,737,409.92	437,006,98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914,399.38		16,841,980.13		159,406,720.24		435,269,579.20	1,737,409.92	437,006,98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554,539,858.48		22,173.85		14,801,800.90		110,987,756.45		705,351,589.68	1,457,177.23	706,808,766.91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173.85					125,789,557.35		125,811,731.20	-112,261.90	125,699,469.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554,539,858.48							579,539,858.48	1,569,439.13	581,109,297.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554,539,858.48							579,539,858.48	1,569,439.13	581,109,297.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801,800.90			-14,801,800.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01,800.90			-14,801,800.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2021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1,197,605.99		6,414,106.73		46,449,896.32		312,168,088.49	1,320,863.40	313,488,95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1,197,605.99		6,414,106.73		46,449,896.32		312,168,088.49	1,320,863.40	313,488,95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3,206.61		10,427,873.40		112,956,823.92		123,101,490.71	416,546.52	123,518,037.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3,206.61				123,384,697.32		123,101,490.71	416,546.52	123,518,037.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427,873.40		-10,427,87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27,873.40		-10,427,87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914,399.38		16,841,980.13		159,406,720.24		435,269,579.20	1,737,409.92	437,006,989.12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16,841,980.13	139,701,898.23	414,650,35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16,841,980.13	139,701,898.23	414,650,35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554,539,858.48				14,801,800.90	133,216,208.08	727,557,86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018,008.98	148,018,00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554,539,858.48						579,539,858.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554,539,858.48						579,539,858.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801,800.90	-14,801,800.90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01,800.90	-14,801,800.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737,646,337.93			31,643,781.03	272,918,106.31	1,142,208,225.2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6,414,106.73	45,851,037.60	310,371,62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6,414,106.73	45,851,037.60	310,371,62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27,873.40	93,850,860.63	104,278,73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278,734.03	104,278,73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1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427,873.40	-10,427,87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27,873.40	-10,427,873.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83,106,479.45			16,841,980.13	139,701,898.23		414,650,357.81

公司负责人：张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茂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德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东莞博力威电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4月8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张志平、刘聪、黎仕荣、尹注英共同发起设立东莞博力威电池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其中张志平持股比例为58%；刘聪持股比例为20%；黎仕荣持股比例为12%；尹注英持股比例为10%。

2019年8月，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后总股本变更为7,500.00万元，其中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6.33%，张志平持股比例为26.50%，刘聪持股比例为6.67%，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5.00%，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5.00%，黎仕荣持股比例为0.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96号批准，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并于2021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10,000万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变更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5-00017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公司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新工业园。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绿色环保充电电池及其配件、五金塑胶模具、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电动自行车（不在东莞地区销售）及汽车零配件、通讯网络产品；批发业、零售业及货物、技术进出口；工业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19日决议批准。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	100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	100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	比利时	比利时	服务	99	1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丹麦	丹麦	制造		5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①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
应收客户款	本组合为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外的客户销售或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为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的其他应收款项。
应收退税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出口退税等应收款项。
应收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押金。
应收质保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质保金。
应收备用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
应收代扣代缴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代扣代缴的社保费用等。

对于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对该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9.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3-10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

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分为内销产品和外销产品。

① 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产品以货物发送到客户并签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故以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且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② 外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出口货物以报关手续完成时点为确认收入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

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作出的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p>

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p>2021 年 11 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收入准则实施问答中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p> <p>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对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p>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1).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实施问答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度（影响前）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影响后）
营业成本	1,087,740,145.86	10,618,691.06	1,098,358,836.92
销售费用	50,751,245.42	-10,618,691.06	40,132,554.36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0 年度（影响前）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影响后）
营业成本	1,033,492,780.47	7,710,331.90	1,041,203,112.37
销售费用	45,930,448.51	-7,710,331.90	38,220,116.61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度（影响前）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影响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923,727.87	10,625,766.82	967,549,49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85,248.56	-10,625,766.82	70,459,481.74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0 年度（影响前）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影响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0,316,542.87	6,805,888.31	957,122,43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33,060.01	-6,805,888.31	54,927,171.7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598,192.21	128,598,192.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110,973.70	45,110,973.70	
应收账款	319,055,157.41	319,055,157.41	
应收款项融资	524,137.80	524,137.80	
预付款项	39,113,465.59	39,113,465.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789,067.39	18,789,06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0,309,759.75	350,309,759.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2,872.58	942,872.58	
流动资产合计	902,443,626.43	902,443,626.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590,839.18	109,590,839.18	
在建工程	19,527,900.36	19,527,90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0,104,259.03	60,104,259.03
无形资产	21,766,107.06	21,766,107.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13,111.19	10,313,11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9,031.77	4,779,031.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6,726.35	3,556,72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533,715.91	229,637,974.94	60,104,259.03
资产总计	1,071,977,342.34	1,132,081,601.37	60,104,25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337,638.89	52,337,63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911,323.89	112,911,323.89	
应付账款	330,489,436.43	330,489,436.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934,634.75	33,934,63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101,839.12	40,101,839.12	
应交税费	5,583,147.60	5,583,147.60	
其他应付款	14,446,365.94	11,386,515.70	-3,059,850.24
其中：应付利息	286,633.33	286,633.3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38,265.99	10,738,265.99
其他流动负债	41,916,765.10	41,916,765.10	
流动负债合计	631,721,151.72	639,399,567.47	7,678,415.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425,843.28	52,425,843.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49,201.50	3,249,201.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49,201.50	55,675,044.78	52,425,843.28
负债合计	634,970,353.22	695,074,612.25	60,104,259.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106,479.45	183,106,47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4,399.38	914,399.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41,980.13	16,841,980.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406,720.24	159,406,72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5,269,579.20	435,269,579.20	

少数股东权益	1,737,409.92	1,737,409.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7,006,989.12	437,006,98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1,977,342.34	1,132,081,601.37	60,104,259.0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216,262.42	113,216,262.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83,608.60	30,883,608.60	
应收账款	293,913,247.37	293,913,247.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730,702.42	37,730,702.42	
其他应收款	33,588,160.96	33,588,160.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2,193,575.05	262,193,57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2,544.59	802,544.59	
流动资产合计	772,328,101.41	772,328,101.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192,947.25	16,192,94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096,929.53	87,096,929.53	
在建工程	18,505,746.36	18,505,746.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639,273.79	55,639,273.79
无形资产	21,746,961.74	21,746,961.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44,938.81	10,244,9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47,260.05	4,047,26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213.39	3,519,21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353,997.13	216,993,270.92	55,639,273.79
资产总计	933,682,098.54	989,321,372.33	55,639,273.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865,476.19	119,865,476.19	
应付账款	274,554,445.10	274,554,445.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94,816.77	4,894,816.77	
应付职工薪酬	33,507,277.65	33,507,277.65	
应交税费	1,805,979.47	1,805,979.47	
其他应付款	9,579,451.35	6,519,601.11	-3,059,850.24
其中：应付利息	286,633.33	286,633.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77,040.91	8,377,040.91
其他流动负债	31,593,062.42	31,593,062.42	
流动负债合计	515,800,508.95	521,117,699.62	5,317,190.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322,083.12	50,322,083.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31,231.78	3,231,231.7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1,231.78	53,553,314.90	50,322,083.12
负债合计	519,031,740.73	574,671,014.52	55,639,27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106,479.45	183,106,47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41,980.13	16,841,980.13	
未分配利润	139,701,898.23	139,701,89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650,357.81	414,650,35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3,682,098.54	989,321,372.33	55,639,273.79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0%、11%、12%、13%、16%、17%、21%、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免抵税额、营业税计征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6.5%、22%、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免抵税额、营业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免抵税额、营业税计征	2%

注 1：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增值税税率为 6%、12%、21%；

注 2：本公司下属孙公司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增值税税率为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应税利润低于 200 万元，执行 8.25% 利得税税率，应税利润超过 200 万元部分，执行 16.5% 利得税税率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	25%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2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母公司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002247), 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2 日子公司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44006602), 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000174), 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2,285.17	71,829.16
银行存款	422,210,007.79	76,370,121.68
其他货币资金	83,050,375.88	52,156,241.37
合计	505,422,668.84	128,598,192.2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82,464.58	7,320,572.00

其他说明

(1) 期末银行存款中大额存单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期限为 6 个月, 应收大额存单利息 168,000.00 元。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3 个月以上的银行票据保证金为 22,827,032.00 元, 除此银行票据保证金外, 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833,609.14	43,685,973.70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0
坏账准备		-75,000.00
合计	62,833,609.14	45,110,973.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436,696.98	62,833,609.1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7,436,696.98	62,833,609.1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833,609.14	100.00			62,833,609.14	45,185,973.70	100.00	75,000.00	0.17	45,110,973.7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2,833,609.14	100.00			62,833,609.14	43,685,973.70	96.68			43,685,973.7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3.32	75,000.00	5.00	1,425,000.00
合计	62,833,609.14	100.00		/	62,833,609.14	45,185,973.70	100.00	75,000.00	/	45,110,973.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5,000.00		75,000.00		
合计	75,000.00		7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547,225,657.63
1 至 2 年	10,404,116.46
2 至 3 年	4,580,780.84
3 至 4 年	7,283,721.77
4 至 5 年	713,631.76
5 年以上	816,323.36
合计	571,024,231.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40,326.04	0.76	4,340,326.04	100.00		4,377,200.22	1.27	4,212,000.22	96.23	165,200.00
其中：										
广东松吉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3,503,130	0.61	3,503,130.00	100.00		3,827,440.00	1.11	3,662,240.00	95.68	165,200.00
深圳市松吉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	549,760.22	0.10	549,760.22	100.00		549,760.22	0.16	549,760.22	100.00	
广东天舵科技有限公司	287,435.82	0.05	287,435.8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683,905.78	99.24	34,073,822.98	6.01	532,610,082.80	339,365,751.83	98.73	20,475,794.42	6.03	318,889,957.41
其中：										
应收客户	566,683,905.78	99.24	34,073,822.98	6.01	532,610,082.80	339,365,751.83	98.73	20,475,794.42	6.03	318,889,957.41
合计	571,024,231.82	100	38,414,149.02	/	532,610,082.80	343,742,952.05	100.00	24,687,794.64	/	319,055,157.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东松吉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3,503,130.00	3,503,130.00	1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深圳市松吉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	549,760.22	549,760.22	1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广东天舵科技有限公司	287,435.82	287,435.82	100	公司营业执照吊销,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340,326.04	4,340,326.04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547,225,657.63	27,361,282.83	5.00
1 至 2 年	6,900,986.46	690,098.65	10.00
2 至 3 年	4,392,202.84	1,317,660.86	30.00
3 至 4 年	6,635,103.73	3,317,551.88	50.00
4 至 5 年	713,631.76	570,905.40	80.00
5 年以上	816,323.36	816,323.36	100.00
合计	566,683,905.78	34,073,822.9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2,000.22	287,435.82	159,110.00			4,340,326.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75,794.42	15,600,449.00	2,000,886.44	1,534.00		34,073,822.98
合计	24,687,794.64	15,887,884.82	2,159,996.44	1,534.00		38,414,149.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3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0,989,192.27	14.18	4,049,459.61
客户二	66,756,564.55	11.69	3,337,828.23
客户三	60,420,608.75	10.58	3,021,030.44
客户四	17,800,414.33	3.11	890,020.72
客户五	13,841,573.12	2.42	692,078.66
合计	239,808,353.02	41.98	11,990,417.6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票据		524,137.80
合计		524,137.8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227,420.53	98.13	37,012,386.14	94.63
1至2年	112,820.28	0.61	1,936,717.50	4.95
2至3年	98,103.55	0.53	56,295.52	0.14
3年以上	136,463.78	0.73	108,066.43	0.28
合计	18,574,808.14	100.00	39,113,465.5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3,327,579.84	17.91
供应商二	2,730,173.03	14.70
供应商三	2,598,581.00	13.99
供应商四	1,818,158.32	9.79
供应商五	1,201,761.45	6.47
合计	11,676,253.64	62.8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158,158.02	18,789,067.39
合计	34,158,158.02	18,789,067.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8,737,993.74
1 至 2 年	1,573,288.19
2 至 3 年	3,398,847.59
3 至 4 年	204,923.87
4 至 5 年	308,000.00
5 年以上	49,970.00
减：坏账准备	114,865.37
合计	34,158,158.0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6,074,805.53	3,143,448.08
往来款	1,852,840.05	879,439.52
质保金	2,908,867.00	2,424,531.06
备用金	408,572.60	71,253.92
出口退税	21,927,840.56	11,624,894.87
代扣代缴款	888,505.90	677,644.90
其他	211,591.75	17,623.75
减：坏账准备	114,865.37	49,768.71
合计	34,158,158.02	18,789,067.39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9,768.71			49,768.71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860.76	14,545.08		67,405.84
本期转回	2,309.18			2,309.1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00,320.29	14,545.08		114,865.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9,768.71	67,405.84	2,309.18			114,865.37
合计	49,768.71	67,405.84	2,309.18			114,865.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21,927,840.56	1年以内	63.98	
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横岭股份经济合作社	厂房押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5.84	
东莞市东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厂房押金	1,799,961.00	2-3年	5.25	
代扣社保公积金	代扣社保	888,505.90	1年以内	2.59	
雅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保金	700,000.00	2-3年	2.04	
合计		27,316,307.46		79.7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744,991.25	5,988,563.70	319,756,427.55	166,965,912.62	7,629,001.22	159,336,911.40
在产品	51,036,361.86	113,809.62	50,922,552.24	62,387,792.63		62,387,792.63
自制半成品	67,519,748.31	4,896,401.75	62,623,346.56	59,332,042.86	4,211,606.33	55,120,436.53
库存商品	77,780,141.73	1,018,870.47	76,761,271.26	52,416,431.28	1,477,279.76	50,939,151.52
委托加工物资	336,359.26		336,359.26	2,455,440.00		2,455,440.00
发出商品	38,702,574.35	48,175.90	38,654,398.45	20,070,027.67		20,070,027.67
合计	561,120,176.76	12,065,821.44	549,054,355.32	363,627,647.06	13,317,887.31	350,309,759.7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629,001.22	10,122,264.70		11,762,702.22		5,988,563.70
在产品		113,809.62				113,809.62
自制半成品	4,211,606.33	7,174,095.35		6,489,299.93		4,896,401.75
库存商品	1,477,279.76	942,706.29		1,401,115.58		1,018,870.47
发出商品		48,175.90				48,175.90
合计	13,317,887.31	18,401,051.86		19,653,117.73		12,065,821.44

注1：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中无抵押、担保等使用受限情况。注2：期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将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确认为当期费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49,849.67	95,338.51
待认证进项税额	7,903,325.73	847,534.07
预交企业所得税	2,363,747.72	
合计	11,516,923.12	942,872.5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注：公司对此项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无活跃市场交易价格，公司拟长期持有。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7,276,793.21	109,590,839.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7,276,793.21	109,590,839.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723,061.52	4,083,159.85	40,072,186.91	156,878,40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98,847.43	8,849.56	19,471,159.42	51,778,856.41
(1) 购置		30,444,865.12	8,849.56	18,592,008.98	49,045,723.66
(2) 在建工程转入		1,853,982.31		879,150.44	2,733,132.7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48,559.52	61,721.21	1,950,886.85	21,961,167.58
(1) 处置或报废		19,795,513.52	61,721.21	1,950,886.85	21,808,121.58
(2) 汇率变动		153,046.00			153,046.00
4. 期末余额		125,073,349.43	4,030,288.20	57,592,459.48	186,696,097.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244,752.44	2,572,303.46	14,470,513.20	47,287,569.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35,942.02	436,524.91	8,204,927.75	19,777,394.68
(1) 计提		11,135,942.02	436,524.91	8,204,927.75	19,777,394.68
3. 本期减少金额		6,377,547.32	37,165.27	1,230,947.29	7,645,659.88
(1) 处置或报废		6,346,248.32	37,165.27	1,230,947.29	7,614,360.88
(2) 汇率变动		31,299.00			31,299.00
4. 期末余额		35,003,147.14	2,971,663.10	21,444,493.66	59,419,303.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70,202.29	1,058,625.10	36,147,965.82	127,276,793.21
2. 期初账面价值		82,478,309.08	1,510,856.39	25,601,673.71	109,590,839.18

注1：截至期末余额，已提完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7,885,938.26元。

注2：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注3：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之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5,016,823.91	19,527,900.36
工程物资		
合计	165,016,823.91	19,527,900.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594,758.18		13,594,758.18	4,680,035.59		4,680,035.59
新建厂房建设费	145,508,779.34		145,508,779.34	13,359,159.75		13,359,159.75
用友 PLM 软件	132,943.73		132,943.73	132,943.73		132,943.73
销售易 CRM 软件				299,680.18		299,680.18
MES 系统软件				299,145.15		299,145.15
苏州盖雅 SAP 人力资源系统				712,103.76		712,103.76
云关通管理软件				44,832.20		44,832.20
广东盘古 IMS 智能制造系统软件	591,617.96		591,617.96			
X 光检测机	407,079.65		407,079.65			
小圆柱常温循环测试柜	230,088.50		230,088.50			
锂电芯及储能电池研发生产总部项目	4,439,880.05		4,439,880.05			
扫描技术应用软件	111,676.50		111,676.50			
合计	165,016,823.91		165,016,823.91	19,527,900.36		19,527,900.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建 厂房 建设 费	250,000 ,000.00	13,359, 159.75	132,149, 619.59			145,508 ,779.34	58. 20	58. 20				募 集 资 金 和 自 筹
锂电 芯及 储能 电池 研发 生产 总部 项目	135,000 ,000.00		4,439,88 0.05			4,439,8 80.05	3.2 9	3.2 9				募 集 资 金 和 自 筹
合计	385,000 ,000.00	13,359, 159.75	136,589, 499.64			149,948 ,659.3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104,259.03	60,104,25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1,972.67	2,951,972.67
(1) 新增	3,205,447.17	3,205,447.17
(2) 汇率的影响	-253,474.50	-253,474.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计提		
4. 期末余额	63,056,231.70	63,056,231.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68,199.63	12,568,199.63
(1) 计提	12,568,199.63	12,568,19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68,199.63	12,568,199.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488,032.07	50,488,032.07
2. 期初账面价值	60,104,259.03	60,104,259.03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990,257.34			3,655,079.01	24,645,33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810,000.00			3,389,543.48	45,199,543.48
(1) 购置	41,810,000.00			3,389,543.48	45,199,543.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800,257.34			7,044,622.49	69,844,879.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39,610.24			2,039,619.05	2,879,229.29
2. 本期增加金额	489,488.45			1,412,436.72	1,901,925.17
(1) 计提	489,488.45			1,412,436.72	1,901,925.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29,098.69			3,452,055.77	4,781,154.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471,158.65			3,592,566.72	65,063,725.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0,150,647.10			1,615,459.96	21,766,107.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锂电芯及储能电池研发生产总部项目	41,810,000.00	土地使用权证书尚在办理中，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取得证书
合计	41,81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	10,041,190.87	209,753.84	1,274,803.82		8,976,140.89
电压器扩容改造	271,920.32		32,630.40		239,289.92
员工公寓装修		5,923,314.18	260,365.44		5,662,948.74
老厂装修		160,272.28	53,424.12		106,848.16
变配电工程		255,670.99	13,895.15		241,775.84
合计	10,313,111.19	6,549,011.29	1,635,118.93		15,227,003.5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388,030.76	5,008,204.63	28,628,980.09	4,294,347.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0,678,813.92	1,601,822.09		
预计负债	6,426,514.24	963,977.14	3,231,231.78	484,684.76
新旧租赁准则产生的会计差异	1,092,901.22	163,935.19		
合计	51,586,260.14	7,737,939.05	31,860,211.87	4,779,031.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283,899.65	9,519,440.29
可抵扣亏损	64,823,471.53	45,818,968.42
合计	82,107,371.18	55,338,408.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022 年	4,372,318.68	4,372,318.68	
2023 年	7,178,871.73	7,178,871.73	
2024 年	7,173,125.83	7,173,125.83	
2025 年	671,662.41	671,662.41	
2026 年	725,036.93		
无限期	44,702,455.95	26,422,989.77	
合计	64,823,471.53	45,818,968.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4,673,852.41		44,673,852.41	3,556,726.35		3,556,726.35
合计	44,673,852.41		44,673,852.41	3,556,726.35		3,556,726.3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4,536,078.52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附追索权集团内部票据贴现	65,265,673.08	12,337,638.89
合计	159,801,751.60	52,337,638.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7,462,877.55	112,911,323.89
合计	267,462,877.55	112,911,323.8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0,560,781.82	324,561,403.21
1 年以上	5,530,624.38	5,928,033.22
合计	366,091,406.20	330,489,436.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203,560.16	29,986,819.53
1 年以上	5,027,593.08	3,947,815.22
合计	43,231,153.24	33,934,634.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101,839.12	278,427,680.52	274,124,709.89	44,404,809.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57,846.87	15,145,987.81	11,859.06
三、辞退福利		800,367.25	800,367.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101,839.12	294,385,894.64	290,071,064.95	44,416,668.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831,274.24	265,246,714.32	261,086,869.23	43,991,119.33
二、职工福利费		5,601,718.61	5,601,718.61	
三、社会保险费		3,546,720.06	3,496,484.23	50,235.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8,084.08	2,717,848.25	50,235.83
工伤保险费		117,318.08	117,318.08	
生育保险费		661,317.90	661,317.90	
四、住房公积金	189,072.40	2,965,888.88	2,889,552.33	265,408.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492.48	1,066,638.65	1,050,085.49	98,045.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101,839.12	278,427,680.52	274,124,709.89	44,404,809.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833,803.27	14,821,944.21	11,859.06
2、失业保险费		324,043.60	324,043.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157,846.87	15,145,987.81	11,85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96,615.32	3,236,805.28
企业所得税	318,935.56	848,219.93
个人所得税	1,344,330.25	739,37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259.73	354,206.11
教育费附加	124,471.23	273,644.76
其他税费	196,392.19	130,898.72
合计	4,155,004.28	5,583,147.6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3,257.47	286,6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743,030.99	11,099,882.37
合计	13,946,288.46	11,386,51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3,257.47	286,633.33
合计	203,257.47	286,633.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单位往来款	8,818,744.74	8,445,961.37
代收代付款	4,151,847.72	1,120,546.30
职工相关费用	163,313.65	758,787.98
其他	609,124.88	774,586.72
合计	13,743,030.99	11,099,882.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70,485.77	10,738,265.99
合计	9,770,485.77	10,738,265.9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87,282.43	1,007,474.75
未终止确认背书票据	113,943,238.49	40,909,290.35
合计	115,530,520.92	41,916,765.1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4,056,440.00	74,517,818.5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350,497.93	11,353,709.2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70,485.77	10,738,265.99
合计	44,935,456.30	52,425,843.2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3,249,201.50	5,835,681.15	合理预计
未决诉讼		661,724.64	客户诉讼赔款
合计	3,249,201.50	6,497,405.7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3,106,479.45	554,539,858.48		737,646,337.9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83,106,479.45	554,539,858.48		737,646,337.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98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47,750,000.00元，其中新增股本25,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增加资本公积554,539,858.48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4,399.38	22,173.85				22,173.85		936,573.2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4,399.38	22,173.85				22,173.85		936,573.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4,399.38	22,173.85				22,173.85		936,573.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41,980.13	14,801,800.90		31,643,781.03
合计	16,841,980.13	14,801,800.90		31,643,781.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406,720.24	46,449,896.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406,720.24	46,449,896.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789,557.35	123,384,697.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01,800.90	10,427,873.4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394,476.69	159,406,720.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7,659,178.60	1,663,792,865.11	1,350,675,994.02	1,027,459,610.77
其他业务	119,159,914.24	105,660,295.60	80,392,162.15	70,899,226.15
合计	2,216,819,092.84	1,769,453,160.71	1,431,068,156.17	1,098,358,836.9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9,541.03	2,976,259.86
教育费附加	2,156,567.25	2,282,039.39

土地使用税	91,493.60	91,493.60
其他	1,621,668.59	888,827.91
合计	6,849,270.47	6,238,620.7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48,789.02	25,029,503.74
售后服务费	12,742,503.32	3,121,315.28
检测费	3,542,617.21	2,950,911.45
差旅费	2,346,779.95	1,257,601.93
展览费	2,001,710.53	861,749.29
中信保费	2,161,366.98	1,408,391.16
业务招待费	1,736,648.47	1,330,263.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003.59	
其他	8,980,378.91	4,172,818.45
合计	66,188,797.98	40,132,554.3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395,831.96	35,322,405.19
租赁费	1,217,277.04	6,645,417.84
培训咨询费	5,368,701.73	1,942,797.09
办公费	4,227,034.00	2,620,862.53
无形资产摊销	1,080,048.99	914,069.25
业务招待费	1,556,906.79	1,335,846.76
折旧费	1,989,287.29	1,389,412.47
车辆费用	574,176.04	363,591.94
保险费	1,925,672.04	1,438,533.38
水电费	449,090.22	341,372.62
差旅费	692,663.63	1,215,791.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89,675.43	
其他	11,558,443.00	6,204,594.06
合计	87,024,808.16	59,734,695.0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	23,901,543.17	18,837,864.61
职工薪酬	64,924,489.03	35,233,405.83
折旧和摊销	1,621,273.89	1,076,195.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55,878.69	
其他	7,820,887.29	5,798,504.64
合计	99,024,072.07	60,945,970.1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36,110.63	2,026,010.93
减：利息收入	7,417,945.74	276,944.17
汇兑损益	22,116,133.65	10,801,857.09
减：汇兑收益	19,755,454.19	611,485.93
手续费支出	1,268,235.44	1,128,517.39
其他支出	64,558.83	197,250.23
合计	1,611,638.62	13,265,205.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两仓”专项资金补贴款（东府办[2017]85号文件）债务重组损益		30.00
动力锂离子电池高效运行管理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14,432.00
三代手续费返还/个税手续费返还	87,969.55	121,963.51
比利时返还或减免员工税的优惠政策	151,634.29	41,530.31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清洁生产奖励		50,000.00

新冠肺炎复工复产交通费补贴		1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东城分局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50,000.00
东莞市商务局“倍增计划”专项资金-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36,000.00
东莞市商务局出口信用保险资助补贴款		236,000.0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2019 年省级保费扶持补贴款		255,973.75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倍增企业经营管理者素质提升补助		10,000.00
东莞市商务局拨付 2020 年市出口信用保险第一批专项资金补贴款		640,000.00
东莞商务局 2020 年广东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专项资金补贴款		1,013,836.44
东城街道“倍增券”奖励		296,200.00
东莞市财政局石排分局 2019 年引进硕士人才奖励		2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石排分局 2019 年企业实现倍增奖励		300,0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19 年发明专利资助项目的公示		5,000.00
东莞市财政局石排分局企业新招员工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贯标补贴		100,000.00
财政局返企业职工适岗补贴		819,000.00
2019 年度发明专利资助项目		45,000.00
中央财政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7,280.00
东莞市商务局 2020 年第七批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补贴		17,400.00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5 月广东省企业情况综合平台信息采集填报奖励		400.00
东莞市金融工作局培育企业利用资本市场上市前资助		2,000,000.00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1,827,000.00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上市融资项目补贴		2,122,700.00

比利时结构性减免		161.06
比利时个税补贴	1,267.13	
东莞市科技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19 高企首次晋级奖励	156,200.00	
东莞市财政局石排分局创新驱动发展资金（贯标企业）	30,000.00	
东莞市财政局石排分局 2020 年企业实现单倍增奖励	1,150,597.00	
东莞市财政局企业支付受疫情影响职工工资补贴	241.38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明专利资助项目资金	760.00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 20 年一批科技保险补贴	150,943.40	
东莞市财政局东城分局企业适岗培训超龄领取补贴（1 人）	-1,000.00	
东莞市科技局锂电储能器件及智能管理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贴	400,000.00	
《拨付 2021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出口信用保险项目》政府补贴	446,88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东莞市 2020 年度发明专利资助款	6,000.00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城分局一般性岗位社保补贴、吸纳就业困难人员补贴、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189,230.85	
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款	30,000.00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服务包奖励补贴款	1,390,500.00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工业企业市场开拓扶持补贴款	1,588,7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 2021 年上半年发明专利资助项目补贴	1,52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0 年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配套奖励	100,000.00	
合计	5,881,443.60	10,353,907.0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000.00	-7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036,940.01	-11,275,122.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6,598.09	-16,263.34
合计	-14,028,538.10	-11,366,386.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401,051.87	-8,771,060.78
合计	-18,401,051.87	-8,771,060.7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8,704.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8,704.0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合计		-368,704.0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扣款收入		11,917.50	
赔款收入		508,674.30	
其他	165,208.50	188,134.55	165,208.50
合计	165,208.50	708,726.35	165,20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27,434.40	670,313.55	3,027,434.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27,434.40	670,313.55	3,027,434.40
非常损失	15,722,463.94		15,722,463.94
赔偿支出	6,281,009.50	2,252,610.88	6,281,009.50
违约金支出		49,076.00	
其他	115,564.51	572,496.45	115,564.51
合计	25,146,472.35	3,544,496.88	25,146,472.3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050,842.35	17,491,838.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58,907.28	-1,520,119.54
合计	9,091,935.07	15,971,719.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4,769,230.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215,384.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4,458.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9,209.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4,437,118.31
所得税费用	9,091,935.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49,945.74	276,957.82
政府补助	6,431,897.03	10,783,659.16
单位往来	1,857,350.41	6,829,580.36
员工借款	1,029,306.24	706,479.56
收到赔偿款	8,020,000.00	483,309.30
收回银行保证金	11,179,186.90	9,303,650.65
收回代垫费用	15,375,683.43	5,605,971.71
其他	1,975,573.78	3,126,804.80
合计	53,118,943.53	37,116,413.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费用	13,372,739.54	5,549,224.35
员工借款	3,359,156.80	2,141,036.91
单位往来	4,831,889.16	8,051,493.53
支付赔偿款	2,697,033.55	693,324.32
银行保证金	22,827,032.00	11,179,186.90
房屋租赁费	1,329,915.74	11,513,037.34
办公费	4,310,566.02	3,789,757.99
检测费	6,908,061.61	3,402,751.64
培训咨询费	6,710,147.13	2,051,149.29
差旅费	3,025,427.91	2,293,236.47
保险费	4,973,304.70	3,091,932.75
业务招待费	2,754,885.24	3,062,457.73
展会费	2,049,527.88	665,552.29
装修维修费	4,091,164.78	1,642,675.25
通讯费	659,762.62	626,626.47
其他费用	23,956,109.02	10,706,038.51
合计	107,856,723.70	70,459,481.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款	65,265,673.08	12,337,638.89
合计	65,265,673.08	12,337,638.8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		13,780,399.64
房屋租赁费	14,657,473.31	
发行费用	22,568,174.54	
租赁押金	2,467,856.00	
合计	39,693,503.85	13,780,399.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677,295.45	123,801,24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01,051.87	8,771,060.78
信用减值损失	14,028,538.10	11,366,38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777,394.68	14,440,461.4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568,199.63	
无形资产摊销	1,901,925.17	1,184,997.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5,118.93	1,289,44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704.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72,864.46	670,313.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96,790.09	12,216,382.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8,907.28	-1,520,119.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744,595.57	-111,974,308.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832,451.24	-138,866,277.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5,772,727.89	190,979,924.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4,656.27	112,359,511.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2,427,636.84	117,419,005.3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419,005.31	60,842,816.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008,631.53	56,576,189.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2,427,636.84	117,419,005.31
其中: 库存现金	162,285.17	71,82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042,007.79	76,370,12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223,343.88	40,977,054.4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427,636.84	117,419,005.3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1,677,812.26	质押借款
银行票据保证金	83,050,375.88	票据保证金
合计	124,728,188.14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其中：美元	3,881,217.97	6.3757	24,745,481.41
港币	13,984.54	0.8176	11,433.76
欧元	358,474.40	7.2197	2,588,077.63
丹麦克朗	26,124.47	0.9711	25,369.47
其中：日元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106,178.81	6.3757	172,820,864.24
港币			
其中：欧元	6,803,822.38	7.2197	49,121,556.44
丹麦克朗	3,077,382.32	0.9711	2,988,445.97
日元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5,091,161.06	6.3757	32,459,715.57
港币			
欧元			
丹麦克朗			
日元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560,031.80	6.3757	3,570,594.75
港币			
欧元			
丹麦克朗	186,810.98	0.9711	181,412.14
日元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862,082.28	6.3757	11,872,077.99
港币			

港币	4,811.45	0.8176	3,933.84
欧元			
丹麦克朗	4,521,666.95	0.9711	4,390,990.78
日元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23,387.08	6.3757	1,424,249.01
港币	20,000.00	0.8176	16,352.00
欧元	11,939.02	7.2197	86,196.14
丹麦克朗			
日元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96,717.27	6.3757	3,804,490.30
港币	246,115.41	0.8176	201,223.96
欧元	97,006.95	7.2197	700,361.08
丹麦克朗	43,130.97	0.9711	41,884.48
日元	960,000.00	0.0554	53,184.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商贸企业，注册资本 10 万港币，经营范围：从事锂离子电池及其配件贸易业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在比利时注册成立的商贸企业，注册资本 5 万欧元，经营范围：从事锂离子电池及其配件售后技术服务。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在丹麦注册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425.50 万丹麦克朗，经营范围：从事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的生产与销售。记账本位币为丹麦克朗，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

以上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81,443.60	其他收益	5,881,443.60
合计	5,881,443.60		5,881,443.6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东莞市财政局东城分局企业适岗培训超龄领取补贴（1人）	1,000.00	1人超龄不符合申报条件
合计	1,000.00	/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设立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	比利时	比利时	服务	99	1	设立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丹麦	丹麦	制造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49.00%	-112,261.90	0	3,194,587.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32,816,788.76	2,447,351.25	35,264,140.01	29,126,879.97	70,891.56	29,197,771.53	15,024,247.11	1,289,719.45	16,313,966.56	12,625,068.31	14,671.43	12,639,739.7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Viridus Manufacturing A/S	28,145,154.41	-229,105.92	-229,105.92	-2,108,914.93	16,697,354.73	850,094.93	850,094.93	168,992.8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信用风险

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管理办法，通过对已有客户进行信用评级，每周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监控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3,261.0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24.00%。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基本可控。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浮息银行存款、浮息借贷承受现金流利率风险。公司尚未制定政策管理其利率风险，但管理层将密切监控利率风险，并于有需要时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措施不能使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收支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措施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公司持有的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少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000,000.00	30,0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的非上市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昆仑鼎天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与咨询 (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	2,000	42.25	42.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志平、刘聪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珠海博广聚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珠海乔戈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志平、刘聪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自担保书生效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到期日或每笔垫款日另加3年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志平、刘聪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止；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日后3年止	否
张志平、刘聪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自债权人书面通知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之日起3年；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	否
张志平、刘聪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止；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日后3年止	否
张志平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1200,000.00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持续充分有效。	否
张志平、刘聪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0.80	715.0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志平	5,651.5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6 日，北京蜜步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蜜蜂行物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将本公司诉至河源市东源法院，诉讼标的额为财产损失 1,194,124.37 元及经营损失 200,000.00 元。截止报告日，法院一审判决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647,877.64 元和诉讼费 13,847.00 元，公司已提起上诉。

2021 年 8 月 21 日，北京蜜步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蜜蜂行物流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将本公司诉至清远市清城法院，诉讼标的额为财产损失 1,303,531.00 元及经营损失 264,190.20 元。截止报告日，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021 年 9 月 23 日，屠志钢因产品责任纠纷将子公司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韵马电动车有限公司和江苏小牛电动科技有限公司诉至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诉讼标的为三被告赔偿原告财产损失 13,799.00 元。截止报告日，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556,504,138.87
1 至 2 年	9,994,404.25
2 至 3 年	3,607,436.81
3 至 4 年	4,625,825.93
4 至 5 年	497,286.68
5 年以上	339,784.99
合计	575,568,877.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2,890.22	0.70	4,052,890.22	100		4,377,200.22	1.43	4,212,000.22	96.23	165,200.00
其中：										
广东松吉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3,503,130.00	0.60	3,503,130.00	100		3,827,440.00	1.25	3,662,240.00	95.68	165,200.00
深圳市松吉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	549,760.22	0.10	549,760.22	100		549,760.22	0.18	549,760.2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1,515,987.31	99.30	13,693,438.98	2.40	557,822,548.33	302,375,642.42	98.57	8,627,595.05	2.85	293,748,047.37
其中：										
应收客户	208,904,046.60	36.30	13,693,438.98	6.55	195,210,607.62	138,893,147.45	45.28	8,627,595.05	6.21	130,265,552.4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62,611,940.71	63.00			362,611,940.71	163,482,494.97	53.29			163,482,494.97
合计	575,568,877.53	100.00	17,746,329.20	/	557,822,548.33	306,752,842.64	100.00	12,839,595.27	/	293,913,247.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东松吉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3,503,130.00	3,503,130.00	1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深圳市松吉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	549,760.22	549,760.22	1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4,052,890.22	4,052,890.22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97,938,696.61	9,896,934.83	5
1 至 2 年	4,162,612.15	416,261.22	10
2 至 3 年	1,701,022.46	510,306.74	30
3 至 4 年	4,264,643.71	2,132,321.86	50
4 至 5 年	497,286.68	397,829.34	80
5 年以上	339,784.99	339,784.99	100
合计	208,904,046.60	13,693,438.98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10. “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2,000.22		159,110.00			4,052,89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27,595.05	6,039,679.30	973,835.37			13,693,438.98

合计	12,839,595.27	6,039,679.30	1,132,945.37			17,746,329.2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55,732,424.60	61.81	
客户二	17,800,414.33	3.09	890,020.72
客户三	13,841,573.12	2.40	692,078.66
客户四	13,449,862.50	2.34	672,493.13
客户五	13,221,262.00	2.30	661,063.10
合计	414,045,536.55	71.94	2,915,655.6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880,030.98	33,588,160.96
合计	49,880,030.98	33,588,160.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30,469,322.01
1 至 2 年	1,565,410.29
2 至 3 年	3,380,444.00
3 年以上	1,088,021.93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3,408,808.22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31,975.47
合计	49,880,030.9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5,277,934.20	2,747,018.20
往来款	445,811.80	188,908.00

质保金	2,908,867.00	2,417,898.80
备用金	344,883.80	
出口退税	21,927,840.56	11,624,894.87
代扣代缴款	749,118.34	549,437.35
其他	193,697.6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子公司)	18,063,853.15	16,069,449.14
减:坏账准备	31,975.47	9,445.40
合计	49,880,030.98	33,588,160.9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445.40			9,445.4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530.07			22,530.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1,975.47			31,975.4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445.40	22,530.07				31,975.47
合计	9,445.40	22,530.07				31,975.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21,927,840.56	1年以内	43.93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及代垫费用	16,053,495.15	0-5年	32.16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2,010,358.00	1年以内	4.03	
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横岭股份经济合作社	押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4.01	
东莞市东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厂房押金	1,799,961.00	2-3年	3.61	
合计	/	43,791,654.71	/	87.7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1,192,947.25		161,192,947.25	16,192,947.25		16,192,947.25
合计	161,192,947.25		161,192,947.25	16,192,947.25		16,192,947.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博力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香港博力威有限公司	89,991.10			89,991.10		
博力威电池欧洲有限公司	385,371.68			385,371.68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717,584.47	145,000,000.00		148,717,584.47		
合计	16,192,947.25	145,000,000.00		161,192,947.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54,515,373.43	1,556,330,422.88	1,233,791,118.74	962,168,282.51
其他业务	125,279,922.40	108,360,380.12	89,780,121.49	79,034,829.86
合计	2,079,795,295.83	1,664,690,803.00	1,323,571,240.23	1,041,203,112.3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41,56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81,443.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08,399.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5,587.92	
合计	-16,852,936.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6	1.44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0	1.63	1.63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志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